

公司代码：603806

公司简称：福斯特

#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彧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四、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522,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4.50元（含税）现金红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35,17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2018年度资本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八、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章节。

###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1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福斯特	指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EVA 胶膜	指	由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通过挤出流涎、压延等熔融加工方法获得的胶膜
白色 EVA	指	用于电池片背面封装的白色 EVA 胶膜，增加反射率
烯烃薄膜、POE 胶膜	指	乙烯与其他短链烯烃共聚物，主要用于薄膜电池和双玻组件的封装
光伏背板、背板	指	用于太阳能电池组件最外层耐候性保护材料
感光干膜	指	用光固化方式进行印刷电路板图形转移的薄膜材料
铝塑复合膜	指	应用于锂电池软包装的含铝箔多层复合材料
单面无胶挠性覆铜板，FCCL	指	应用于挠性印制电路板的加工基板材料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1000MW
531 政策	指	2018 年 5 月 3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出台《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自 2018 年 6 月起各类资源区光伏电站标杆上网价、分布式发电补贴各下调 5 分，新投运的、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全电量度电补贴标准调整为每千瓦时 0.32 元（含税），采用“全额上网”模式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按所在资源区站价格执行，扶贫项目电价补贴不变。同时、为合理把握发展节奏，优化光伏发电新增建设规模，暂不安排 2018 年普通光伏电站建设规模，安排 10GW 左右规模支持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斯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FIRST APPLIED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irs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建华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章樱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福斯特街8号
电话	0571-61076968
传真	0571-63816860
电子信箱	fst-zqb@firstpvm.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福斯特街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3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福斯特街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300
公司网址	www.firstpvm.com
电子信箱	fst-zqb@firstpvm.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办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斯特	603806	/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1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姚本霞、曹毅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Ms. Yaowalak Dechkl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Thailand)
	办公地址	3276/137 Ladprao 130 Ladprao Road, Klongjan, Bangkapi, Bangkok 10240 Thailand.
	签字会计师姓名	Ms. Yaowalak Dechkla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年
营业收入	4,809,736,097.86	4,584,919,761.58	4.90	3,951,607,26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257,491.27	585,192,012.41	28.38	847,735,8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656,193.07	543,756,897.94	-20.80	774,332,71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4,040.38	242,962,049.10	-30.21	295,087,958.8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53,888,887.48	5,026,890,215.05	10.48	4,840,008,020.30
总资产	6,455,917,796.66	5,703,364,920.90	13.19	5,496,516,603.7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44	1.12	28.57	1.6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44	1.12	28.57	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2	1.04	-21.15	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31	12.03	增加2.28个百分点	18.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20	11.18	减少2.98个百分点	17.1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90%，主要系本期公司光伏胶膜产品通过结构优化，高附加值的胶膜新产品销量提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 28.38%，主要系本年度确认 P3 厂区（西墅街）征收补偿收益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0.80%，主要系本年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338.80 万元，下降 30.2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加 52,699.87 万元，增长 10.48%，主要系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总资产较期初增加 75,255.29 万元，增长 13.19%，主要系本期存货和固定资产增加及收到 P3 厂区（西墅街）征收补偿款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59,511,873.23	1,129,309,633.54	1,221,872,756.83	1,399,041,83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10,076.27	123,039,554.87	122,239,767.31	404,368,09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586,603.91	106,464,417.74	106,995,977.50	129,609,19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8,910.50	38,128,871.40	-191,492,040.76	339,166,120.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第一季度公司收到 P3 厂区（西墅街）征收补偿款 2 亿元，季报及半年报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报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 年第四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由于公司 P3 厂区（西墅街）搬迁费用补偿款 306,434,856.00 元扣除已发生的搬迁费用及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 258,111,302.23 元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493.79		-6,604,970.00	-761,086.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960,712.80	3,716,13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15,357,563.54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	9,019,153.52	15,167,861.67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之政府补助说明。		
债务重组损益	-545,989.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125.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755,428.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4,690.72		-1,788,875.07	-1,775,610.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4,759,621.15	其中：P3 厂区搬迁费用净补偿款 303,660,355.56 元；理财产品收益 61,099,265.59 元	46,146,285.62	47,049,898.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88.17		28,541.60	2,850.00
所得税影响额	-56,606,874.48		-7,325,734.00	-12,752,302.34
合计	320,601,298.20		41,435,114.47	73,403,178.32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1,048,300.00	1,148,769.27	100,469.27	100,469.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或有对价		4,396,467.37	4,396,467.37	
衍生金融负债		363,995.11	363,995.11	-363,995.11
合计	1,048,300.00	5,909,231.75	4,860,931.75	-263,525.84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1) 主要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伏封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光伏封装胶膜和背板是太阳能电池组件关键封装材料，对太阳能电池组件起到封装和保护的作用，能提高组件的光电转换效率，并延长组件的使用寿命。

报告期内，受“531 政策”影响光伏行业形势短暂回落，但随着组件价格的下跌，海外光伏电站的市场需求被充分激发，公司全年共计销售光伏封装胶膜 5.81 亿平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0.69%；背板产品 4,298.34 万平米，比上年同期增长 15.09%。

#### (2) 经营模式情况说明

1、采购模式：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 EVA 树脂。EVA 树脂为石油的衍生品，公司主要和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进口方式采购，其他生产原辅材料主要直接向国内外生产厂家采购，少量通过经销商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同时，根据行业特性以及主要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的特点，对常规产品进行少量的备货。

3、销售模式：公司主要以自有品牌向下游企业客户（主要是国内光伏组件厂商，部分为国外客户或其代理商）直接销售。每年公司和下游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全年供需数量、规格等，具体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安排发货和结算。

#### (3) 行业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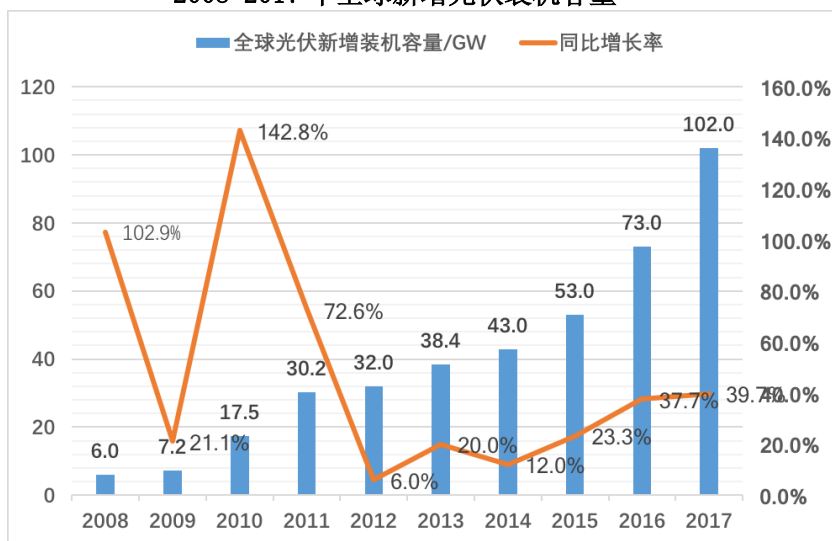
公司隶属于光伏行业的封装材料领域，是全球光伏封装材料的龙头企业。光伏封装材料的销售情况和光伏行业的新增装机容量紧密相关。

#### 1、全球光伏行业发展状况

##### 1) 光伏应用市场持续快速增长、产业规模不断扩大

光伏产业是全球能源科技和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世界各国均高度重视光伏产业的发展，纷纷出台产业扶持政策，抢占未来能源时代的战略制高点。在全球各国共同推动下，光伏产业化水平不断提高，产业规模持续扩大，过去十年全球光伏市场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40%。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公开数据，近年来，全球光伏产业呈现稳定上升的发展态势，光伏发电应用地域和领域逐步扩大，全球光伏应用市场持续增长，新增装机量由 2015 年的 53GW 增长至 2017 年的 102GW，累计装机容量超过 405GW。

2008-2017 年全球新增光伏装机容量



2018 年全球新增装机量数据尚未出台。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18 年度国内新增装机 44.26GW。同时，多家研究机构均对全球 2019 年度的新增装机量保持乐观看法。

## CPIA 全球光伏市场前景乐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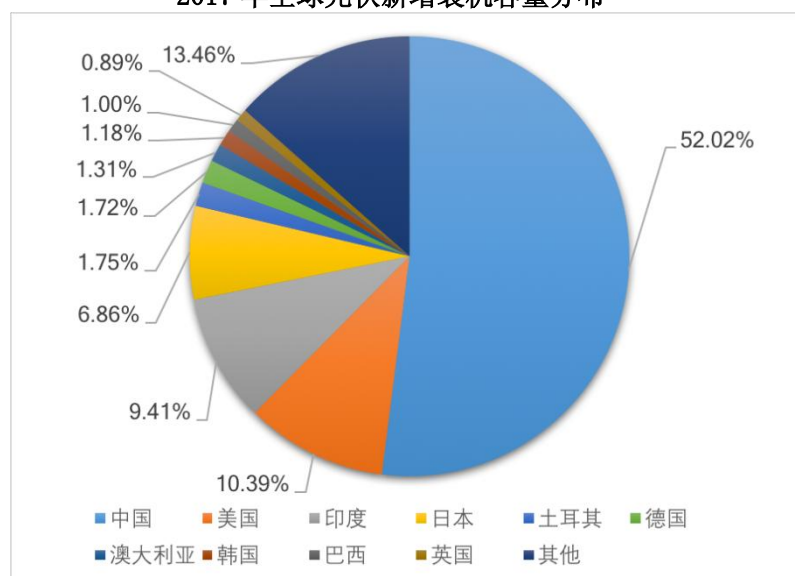


预测机构	预测全球2019年新增装机量	预测中国2019年新增装机量
IHS	123GW	41GW
PV Info Link	112GW	42.6GW
EnergyTrend	111.3GW	42.3GW
赛迪	105GW	35-45GW
SolarWit	130GW	49.4GW

### 2) 全球“去中心化”趋势明显，新兴市场遍地开花

自2012年开始，随着中、美、日等新兴市场的迅速崛起，欧洲市场占全球光伏市场份额不断下降，全球光伏市场重心加快向亚洲以及其他新兴市场转移。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数据，2017年全球光伏应用市场新增装机容量超过102GW，同比增长39.7%。排名前十的国家新增装机容量为88.27GW，占全球新增装机容量的86.5%，其中9个国家的新增装机容量突破GW大关，较2016年增加两个，集中度进一步降低，逐步形成新兴市场遍地开花的新局面。我国以53.06GW的新增装机容量继续领跑全球，美国、日本市场呈现下滑趋势，印度、南美、中东等新兴市场亮点纷呈。在新兴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带动下，全球光伏市场需求“去中心化”趋势明显，打破了过去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不均衡市场格局，促进全球光伏产业布局更加合理、均衡地发展，并有效降低了单一市场需求波动及政策变动对行业整体发展的影响。

2017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分布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2018.4

### 3) 技术进步推动“平价上网”时代到来

近年来,光伏发电在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的同时,技术水平也在加速进步,双面双玻、半片、叠片、MBB 多主栅等技术逐步规模化应用。电池片效率屡创新高,目前普通结构单多晶电池转换效率已分别达到 20.2%和 18.6%,高效电池已分别达到 21.3%和 19.2%。在技术的推动下,光伏发电成本不断下降。2017 年光伏发电的平均成本自 2010 年来下降了 73%,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预测到 2020 年将再降一半。依据目前技术进步和成本下降的速度,行业普遍预期未来 2-3 年,光伏发电将大范围达到或接近常规能源发电成本,从而实现“平价上网”,届时全球能源供给将全面开启“太阳能时代”。

## 2、我国光伏行业发展状况

### 1) 我国光伏应用市场连续 5 年位居全球第一

我国在借鉴德国等先进国家成功经验的基础上,通过出台光伏标杆电价等一系列支持和规范光伏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促进我国光伏产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新增装机容量自 2013 年来连续 5 年位居全球第一,累计装机容量连续 3 年位居全球第一。

### 2) 产业规模持续扩大,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数据,2017 年我国多晶硅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硅片、电池片、组件产量增长率均在 40%左右,占全球总产量比重均在 70%以上。在内外环境的推动下,我国光伏企业加大工艺技术研发力度,不断提高生产工艺水平,提高组件功率,降低组件成本,进一步逼近“平价上网”。“531 政策”的出台对市场短期需求和产品价格产生较大压力,但会进一步督促全行业提质增效,加速“平价上网”目标的实现,使光伏发电成为具有成本竞争力的、可靠的和可持续性的清洁电力来源。

新的行业环境下,高成本低技术含量的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市场份额将陆续向优势企业集中。长期来看,全球及我国的清洁能源占比不断提升的趋势不变,行业的短期波动不会改变长期发展的趋势。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把握行业竞争格局升级的重要发展机遇,加快产品结构和生产设备的升级,开发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胶膜新产品,持续满足核心客户的高附加值应用需求,充分发挥自身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和巩固行业龙头地位。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15,502.48 万元,增长 45.79%,主要系本期末银行存款增加所致;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7,795.75 万元,增长 284.83%,主要系本期应收 P3 厂区(西墅街)征收补偿款增加所致;存货较期初增加 30,117.68 万元,增长 62.89%,主要系本期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增加所致;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30,169.09 万元,增长 37.35%,主要系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和福斯特泰国公司厂房办公楼工程转固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455,761,963.7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7.06%。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设有浙江省光伏封装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福斯特新材料重点企业研究院及经 CNAS 资质认定的检测中心等研发平台,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十余年的研发创新及产业化实践,公司构建了涵盖流涎挤出加工、精密涂布、可控交联、高分子粘接等材料制备技术体系,形成了独特的核心竞争能力。公司是国家标准 GB/T 29848-2013《光伏组件封装用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物(EVA)胶膜》及行业协会标准 T/CPIA 0006-2017《光伏组件封装用共聚烯烃胶膜》的第一起草单位,具有较强的行业影响力和号召力。此外,公司具备核心设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生产及品质控制智能管理系统自主开发能力,是业内少数具备自主研发配套能力的企业。

### 2、技术平台优势

依托成熟的技术体系,公司具备精准前瞻性产业探索的经验和能力。早在 2003 年前后,全球光伏产业尚未开始快速发展,且国内外光伏封装材料市场一直被美国胜邦、日本三井化学等国外

公司垄断，公司在该时期就基于自身技术积累及技术特性，瞄准光伏产业未来的发展潜力进行前瞻性布局，开始光伏封装材料 EVA 胶膜的产业探索，抢占未来发展先机，并抓住市场机遇迅速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胶膜供应商。同时，公司在光伏封装材料领域进行产品渗透，在 2009 年成功完成光伏背板产品的开发并开始进行客户导入，发展至今，公司在光伏背板领域同样处于行业前列。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迅速且增长空间巨大，但产业链核心材料的国产化程度非常低。公司在数年前，即基于敏锐的市场洞察能力，依托现有技术平台，开始进行感光干膜等电子材料的研发，成功实现感光干膜及其关键配套原材料产品的技术突破，已完成产品小试、中试、批量生产和种子客户的导入。

### 3、客户资源优势

光伏发电系统安装完成后将在室外长期运行达二十多年，因此终端客户对光伏组件的产品品质及可靠性要求较高。作为光伏组件关键的封装材料，光伏胶膜和光伏背板对光伏组件的性能和寿命影响很大。光伏组件制造商主要通过考量和评估企业综合实力来选择并确定其供应商，准入门槛较高。公司在光伏封装材料领域深耕十余年，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和可靠的产品服务体系，基本实现了国内外主要光伏组件企业的全覆盖，建立了较强的客户资源壁垒。

### 4、品牌与质量优势

公司以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扩大客户合作资源的同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深化、方案能力提升、产品质量强化等举措，提升产品性能和品质，不断契合客户对产品性能、品质及应用需求，因此产品及服务得到客户广泛好评，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具备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 5、规模与成本控制优势

作为全球光伏封装材料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的规模效应提升了成本控制能力。公司强大的供货能力能够有效保障下游客户产品持续稳定的供给，有助于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不断拓展潜在客户。凭借长期稳定、大规模的原材料采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给的稳定性以及采购议价能力得到了有力保障，有助于公司对产品成本的控制。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0,973.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25.7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65.6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8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 1、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光伏胶膜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特别是下半年度，随着市场对高效组件需求的快速提升，公司适用于高效组件封装的白色 EVA 和 POE 胶膜需求旺盛，销量较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增长。根据目前的市场形势，公司胶膜新产品的销售有望继续增长，支撑公司业务长期向好发展。

白色 EVA 属于 EVA 胶膜技术升级换代产品，传统 EVA 胶膜只起到透光、粘结耐黄变等封装作用，白色 EVA 应用在光伏组件的背面，可以更好反射透过电池片间隙的光线，提高组件对太阳光的有效利用率。随着市场接受程度的增加，白色 EVA 产品的销量将快速提升。

POE 胶膜与传统 EVA 胶膜相比，具有优异的水汽阻隔性，可以增强组件的抗 PID 性能，提高组件的可靠性，是目前双面双玻组件及薄膜组件的主要封装胶膜。随着双面电池及双玻组件应用的增加，POE 胶膜的市场份额也将不断增长。

#### 2、新材料项目持续推进

感光干膜：印刷电路板的图形转移材料，随着印刷电路板行业朝着高密度、高集成化、柔性等方向发展，感光干膜的应用也越来越广，市场空间巨大。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感光干膜的研发，新增了激光直接成像干膜等高端系列产品；销售方面迅速扩大了国内电子电路行业客户群体，并且通过国内大型 PCB 企业的产品测试，成功完成产品导入，为即将开展的大规模量产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报告期内感光干膜产品销量不断增长，全年完成销售 774.55 万平米，同比增长

386.37%。为满足快速提升的客户需求，公司加紧感光干膜一期量产产能建设，并于四季度末开始生产，目前客户订单充足，产能持续爬坡。

铝塑复合膜：锂电池的软包装材料。近年来公司通过对设备、工艺和原材料的优化和突破，在生产成本方面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产品具备强大的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铝塑复合膜产品成功实现量产，产品性能达到电池厂的性能要求，已成功导入 3C 电池客户，成为国内一家优质铝塑复合膜的供应商。

结构胶成功完成客户导入并实现量产销售，抓住细分领域的核心客户；FCCL 继续进行产品完善和客户端测试。

### 3、海外产能布局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斯特材料科学（泰国）有限公司位于泰国春武里的新厂区正式交付使用，部分新增光伏胶膜产能释放，开始逐步开展客户端的工厂审核及产品导入。泰国生产基地的运营有效规避了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光伏胶膜销售的影响，相较于国内其他竞争对手而言，公司提前完成海外产能布局，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 4、P3 厂区搬迁工作完成

报告期内，因城市规划调整的需要，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西墅街 407 号的土地、房屋、附属物等被政府征收。公司合理安排搬迁进度，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管理的前提下，顺利完成相关产能的转移，保障公司生产的平稳过度。

### 5、安吉公司筹备开工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公司注册、项目立项、土地摘牌、方案设计、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等前期准备工作，为后期项目开工加快投产奠定良好基础。安吉公司未来业务将涉及到部分高分子聚合、特种化学产品合成，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满足公司新材料发展战略的需要。

### 6、可转债项目获得受理

2018 年 12 月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并获得受理。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1 亿元（含 11 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白色 EVA、POE 胶膜和感光干膜项目。上述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现有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机遇，进一步强化公司全球光伏封装材料龙头地位并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0,973.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25.7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8.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65.6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80%。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76,313.5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8%，主要得益于高附加值的胶膜新产品销量的提升。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809,736,097.86	4,584,919,761.58	4.90
营业成本	3,863,787,241.21	3,625,909,171.60	6.56
销售费用	86,986,311.49	78,155,881.20	11.30
管理费用	84,266,100.01	79,338,761.97	6.21
研发费用	179,478,183.61	152,839,542.33	17.43
财务费用	-5,484,819.53	14,219,765.60	-13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4,040.38	242,962,049.10	-30.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87,248.49	240,611,380.90	-3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14,321.78	-445,155,913.15	49.1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长 4.90%,主要系本期公司光伏胶膜产品通过结构优化,高附加值的胶膜新产品销量提升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上升 6.56%,主要系原材料平均价格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0%,主要系本期销售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长 6.21%,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上升 17.43%,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下降 138.57%,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7,338.80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8,962.41 万元,主要系本期内委托理财净流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84.16 万元,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支付股东分红款减少及有追索权保理减少所致。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0,973.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90%。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77,472.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33%。主营业务中光伏胶膜营业收入 415,286.5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84%,光伏胶膜营业成本 335,790.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49%。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4,675,064,903.54	3,765,681,904.05	19.45	4.81	6.61	减少 1.36 个百分点
光伏发电行业	37,993,576.03	28,592,691.89	24.74	-3.29	-10.15	增加 5.74 个百分点
纺织材料行业	20,714,820.73	15,666,031.18	24.37	-22.77	-21.94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电子材料行业	29,362,166.09	27,522,964.94	6.26	353.44	332.97	增加 4.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伏胶膜	4,152,865,413.11	3,357,902,278.76	19.14	6.84	8.49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光伏背	511,061,053.90	401,396,866.49	21.46	0.65	4.53	减少

板						2.92 个百分点
烯 烃 薄 膜				-100.00	-100.00	减少 19.37 个百分点
热 熔 网 膜	20,714,820.73	15,666,031.18	24.37	-22.77	-21.94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太 阳 能 发 电 系 统	37,993,576.03	28,592,691.89	24.74	-3.29	-10.15	增加 5.74 个百分点
电 子 材 料	29,362,166.09	27,522,964.94	6.26	353.44	332.97	增加 4.43 个百分点
其他	11,138,436.52	6,382,758.80	42.7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920,283,373.33	3,163,563,308.42	19.30	6.03	8.44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国外	842,852,093.06	673,900,283.64	20.05	0.86	0.12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度至 2017 年第一季度，烯烃薄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营贸易业务产生。2017 年第二季度开始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斯特材料科学（泰国）有限公司”顺利完成和陶氏化学泰国公司关于烯烃薄膜资产的全部交接手续，开始独立运营烯烃薄膜相关生产和销售业务，开始并入光伏胶膜业务核算。

2、本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光伏封装材料行业，主导产品为光伏封装材料光伏胶膜和背板，胶膜业务略有增长，背板业务基本持平。

3、本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还是集中在国内。

4、本期内公司太阳能发电系统业务收入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由太阳能发电 EPC 工程形成的业务收入和江山农（林）光互补模式光伏电站产生光伏发电收入组成。

5、电子材料业务增长较快。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光伏胶膜 (万 m <sup>2</sup> )	59,541.29	58,091.46	5,168.01	4.16	0.61	38.99
光伏背板 (万 m <sup>2</sup> )	4,232.65	4,298.34	151.93	15.95	15.09	-30.19
热熔网膜	1,017.51	1,332.57	84.28	-47.48	-32.41	-78.90

(万m <sup>2</sup> )						
电子材料 (万m <sup>2</sup> )	830.93	774.55	82.49	348.30	386.37	215.92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光伏胶膜产销量保持与上年同期同一水平，光伏背板产销售量均比上年同期有稳步增长，热熔网膜产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电子材料产品产销量成倍增长。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3,351,891,758.82	89.01	3,113,516,242.70	89.49	7.66	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增长及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90,363,851.37	2.40	85,738,934.27	2.46	5.39	员工薪酬上升所致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制造费用	323,426,293.86	8.59	279,844,609.06	8.04	15.57	折旧增加及包装物等价格上涨所致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商品采购成本	0.00	100.00	52,999,770.77	100.00	-100.00	
光伏发电行业	直接材料	18,422,930.95	64.43	20,345,723.89	63.93	-9.45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光伏发电行业	制造费用	10,169,760.94	35.57	11,476,995.04	36.07	-11.39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纺织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10,919,399.70	69.70	14,176,248.15	70.64	-22.97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纺织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2,288,086.25	14.61	2,585,491.62	12.88	-11.50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纺织材料行业	制造费用	2,458,545.23	15.69	3,307,883.48	16.48	-25.68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电子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24,349,902.32	88.47	4,975,342.63	78.27	389.41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电子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965,725.49	3.51	503,588.13	7.92	91.77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电子材料行业	制造费用	2,207,337.14	8.02	877,877.05	13.81	151.44	销售规模扩大



分产品情况							所致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伏胶膜	直接材料	2,980,277,180.79	88.75	2,767,531,707.06	89.42	7.69	销售规模扩大及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光伏胶膜	直接人工	78,982,098.89	2.35	74,425,419.41	2.40	6.12	销售规模扩大及员工薪酬上升所致
光伏胶膜	制造费用	298,642,999.08	8.89	253,136,628.46	8.18	17.98	折旧增加及包装等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光伏背板	直接材料	365,923,697.92	91.16	345,984,535.62	90.10	5.76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光伏背板	直接人工	11,381,752.48	2.84	11,313,514.87	2.95	0.60	基本持平
光伏背板	制造费用	24,091,416.09	6.00	26,707,980.61	6.96	-9.80	产线提速增效所致
烯炔薄膜	商品采购成本			52,999,770.77	100.00	-100.00	
热熔网膜	直接材料	10,919,399.70	69.70	14,176,248.15	70.64	-22.97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热熔网膜	直接人工	2,288,086.25	14.61	2,585,491.62	12.88	-11.50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热熔网膜	制造费用	2,458,545.23	15.69	3,307,883.48	16.48	-25.68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太阳能发电系统	直接材料	18,422,930.95	64.43	20,345,723.89	63.93	-9.45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太阳能发电系统	制造费用	10,169,760.94	35.57	11,476,995.04	36.07	-11.39	销售规模下降所致
电子材料	直接材料	24,349,902.32	88.47	4,975,342.63	78.27	389.41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电子材料	直接人工	965,725.49	3.51	503,588.13	7.92	91.77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电子材料	制造费用	2,207,337.14	8.02	877,877.05	13.81	151.44	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	直接材料	5,690,880.11	89.16	0.00	0.00		新增新产品
其他	制造费用	691,878.69	10.84	0.00	0.00		新增新产品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上表中烯炔薄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营贸易业务产生。
- 2、上表中太阳能发电系统包括发电公司 EPC 工程和江山电站发电业务。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7,020.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1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8,932.5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4.3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6,986,311.49	78,155,881.20	11.30	主要系本期销售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84,266,100.01	79,338,761.97	6.21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79,478,183.61	152,839,542.33	17.43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484,819.53	14,219,765.60	-138.57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 4.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9,478,183.6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79,478,183.6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7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4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4.6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对光伏业务及新产品业务进行产品的技术提升和系列扩展。光伏业务方面，成功推出了结构胶产品，胶膜方面主要推进了单玻用白色 EVA 的量产和客户端推广工作和 POE 胶膜在双面双玻组件的应用，研发出强抗 PID 的双面 PERC 电池专用的 POE 胶膜产品；新产品业务方面，继续增加和完善感光干膜的产品系列，在高分辨率感光干膜的基础上成功开发出 LDI 感光干膜产品，FCCL 和铝塑复合膜根据测试反馈不断改进工艺和设备，产品性能大

幅提升，为下一步的量产化奠定良好基础，其他材料产品如感光覆盖膜、PIB 胶等也在持续进行研发推进工作。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4,040.38	242,962,049.10	-73,388,008.72	-30.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87,248.49	240,611,380.90	-89,624,132.41	-3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14,321.78	-445,155,913.15	218,841,591.37	49.16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338.80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962.41 万元，主要系本期内委托理财净流入减少所致。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84.16 万元，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支付股东分红款减少及有追索权保理减少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P3 厂区（西墅街）搬迁费用补偿款净额 303,660,355.56 元计入当期损益。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十六（四）。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93,600,453.50	7.65	338,575,624.58	5.94	45.79	主要系本期末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5,327,554.52	1.63	27,370,055.77	0.48	284.83	主要系本期应收 P3 厂区（西墅街）征收补偿款增加所致
存货	780,107,353.31	12.08	478,930,546.77	8.40	62.89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39,183,475.67	0.61				主要系本期末 P3 厂区房产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待处理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91,433,599.71	13.81	1,191,297,002.70	20.89	-25.17	主要系本期末未到期委托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1,109,468,970.24	17.19	807,778,020.26	14.16	37.35	主要系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和福斯特泰国公司厂房办公楼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57,110,811.83	0.88	118,915,412.66	2.09	-51.97	主要系本期福斯特泰国公司厂房办公楼工程和EVA生产线及辅助设备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91,854.51	0.89	43,395,113.12	0.76	32.95	主要系本期末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6,864.27	0.07	6,046,320.60	0.11	-29.93	主要系报告期内设备采购预付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5,408,259.22	0.24				主要系本期增加新型付款汇利达业务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60,462.48	0.07				主要系本期收购光顺电力或有对价所致
预收款项	30,855,743.02	0.48	19,232,752.49	0.34	60.43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9,949,304.11	0.62	31,113,679.53	0.55	28.40	主要系本期末员工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7,505,067.32	1.36	32,978,073.87	0.58	165.34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192,978.18	0.84	21,087,462.64	0.37	156.99	主要系本期增加应付股权转让及投资款和拆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5,541,912.00	0.24				主要系本期增加预收P1厂区土地收储款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2,600,000.00	8.09	402,000,000.00	7.05	30.00	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5,982,193.67	0.40	8,845,720.43	0.16	193.73	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3,407,758,535.50	52.79	2,897,701,044.23	50.81	17.60	主要系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11,256.06	暂封账户之存款
货币资金	17,427,922.65	保证金
货币资金	50,000.00	质押
应收票据	26,597,906.11	质押
合计	52,587,084.82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光伏产品（光伏胶膜、光伏背板）的制造和销售业务，相关经营情况已在“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进行分析。同时，根据公司所属行业的特性，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光伏”及“化工”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进行进一步分析，内容详见本节“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开发：					
期初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报告期内出售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期末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在手已核准的总装机容量	已出售电站项目的总成交金额	当期出售电站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17.30 兆瓦 (6 座)	/	19.84 兆瓦 (9 座)	20.78 兆瓦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发电量	上网电量	结算电量	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现金流
集中式：										
江山福斯特 15.19MWp 农(林)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浙江省江山市	15.19	按照浙价资 2014[179] 号执行	1,648.98	1,648.47	1,648.47	0.4153	588.66	-120.25	440.99
分布式：										
临安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MW 分布式太阳能发电项目等 5 个项目	浙江省杭州市	2.11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补贴 0.52 元/度，20 年	241.7591	13.5362	241.7591	0.4153	256.31		
浙江农林大学项目	浙江省杭州市	0.23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补贴 0.47 元/度，20 年	18.5188	0.1046	18.5188	0.4153	14.64		
宇中二期和杭义项目	浙江省	2.31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无国家及	94.7606	15.0551	94.7606	0.4153	45.74		

---

	杭 州 市		省级补贴							
--	-------------	--	------	--	--	--	--	--	--	--

注 1：上表中装机容量单位为兆瓦；发电量单位为万千瓦时。

注 2：上表中上网电价不含国家和地方政府补贴，上网电价含税，电费收入不含税。

#### 4. 推荐使用表格

#####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	环保投入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背板	4,232.65	94.06%					涂层-烘干-冷却-表面处理-分切-包装	50.90
光伏胶膜	59,541.29	95.08%					混料-成型-分切-包装	1,123.70
产能利用率同行业比较及合理性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高，体现了公司行业龙头地位，符合行业实际情况。								

注：上表产量及产能单位为万平米；环保投入仅为光伏业务相关投入。

#####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毛利率 (%)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背板	101.55	21.46
光伏胶膜	97.56	19.14

#####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开发建设周期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当期投入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当期工程收入
分布式：									
杭州可艾分布式光伏发电等项目	浙江省杭州市	15.624	自发自用，余量上网模式或全额上网模式，补	一年	7070.2821	业主自筹	5,047.8854	已并网	5,047.8854

			贴根据国家政 策变动						
--	--	--	---------------	--	--	--	--	--	--

注：上表中装机容量单位为兆瓦。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行业基本情况

####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光伏产品（光伏胶膜、光伏背板）的制造和销售业务，经营情况主要受光伏行业政策及其变动的的影响。详细内容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章节。

####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按中国证监会行业划分标准，公司隶属于塑料制造业，细分行业隶属于塑料薄膜制造业。按照公司主要产品的用途划分，公司应隶属于光伏行业，细分行业隶属于光伏封装材料行业。细分行业基本情况请参见本章节“三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公司是全球光伏封装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具备规模优势、品牌优势和客户资源优势，行业内知名度高、品牌影响力大。

### 2 产品与生产

####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模式：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 EVA 树脂。EVA 树脂为石油的衍生品，公司主要和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进口方式采购，其他生产原辅材料主要直接向国内外生产厂家采购，少量通过经销商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同时，根据行业特性以及主要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的特点，对常规产品进行少量的备货。

3、销售模式：公司主要以自有品牌向下游企业客户（主要是国内光伏组件厂商，部分为国外客户或其代理商）直接销售。每年公司和下游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全年供需数量、规格等，具体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安排发货和结算。

####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光伏胶膜	光伏封装材料	EVA 树脂	太阳能电池组件封装	市场供需/原材料
光伏背板	光伏封装材料	PET 膜、固化剂	太阳能电池组件封装	市场供需/原材料

#### (3). 研发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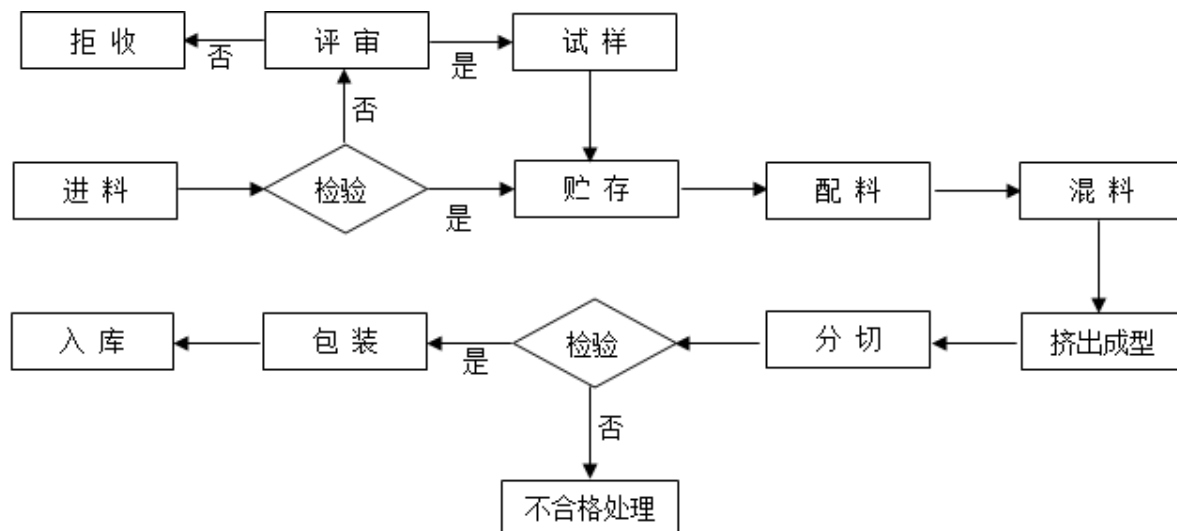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对光伏业务及新产品业务进行产品的技术提升和系列扩展。具体请参见本章节“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中“4. 研发投入”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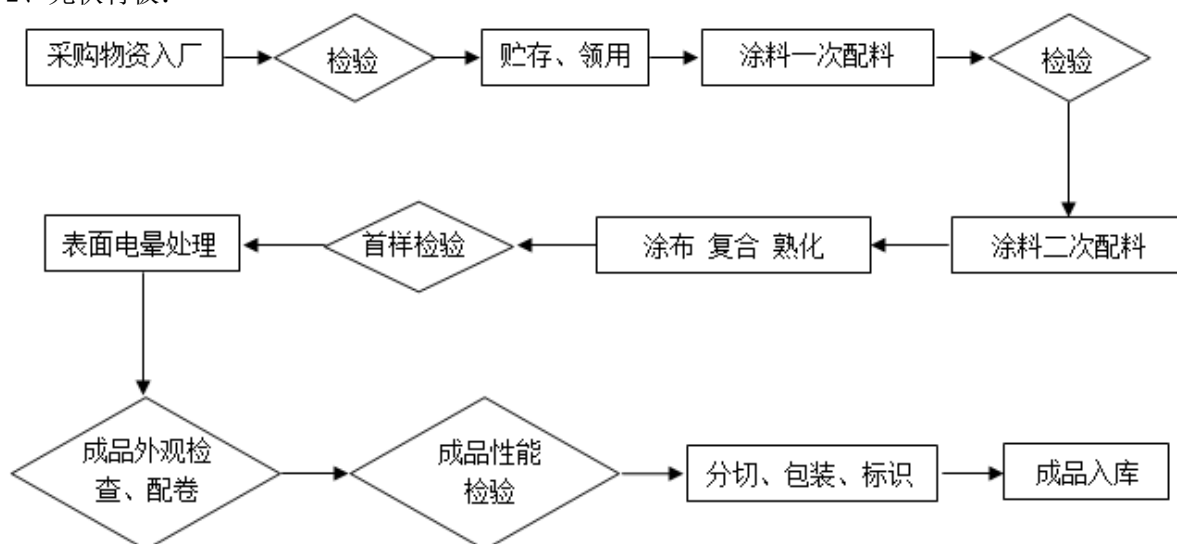
##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 1、光伏胶膜：



## 2、光伏背板：



##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杭州-光伏胶膜项目	31000	101.85		
常熟-光伏胶膜项目	10800	96.95		
常熟-光伏背板项目	3000	94.06		
泰国-光伏胶膜项目	6500	40.80		

注：上表产能单位为万平米；报告期内泰国新建产能逐步导入客户，全年产能利用率不足。

##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EVA 树脂 (T)	战略合作+市场化采购	272,838.73	上升	导致营业成本上升
PET 膜(kg)	战略合作+市场化采购	16,588,894.27	上升	导致营业成本上升
固化剂(kg)	战略合作+市场化采购	1,085,555.00	上升	导致营业成本上升

注：EVA 树脂的价格与国际石油价格具有一定的正相关性，价格的传导在时间上具有滞后性，EVA 树脂上游材料乙烯单体和醋酸乙烯单体，直接影响 EVA 树脂价格。但 EVA 树脂市场供需状况是影响其价格的主要因素。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以自有品牌向下游企业客户（主要是国内光伏组件厂商，部分为国外客户或其代理商）直接销售。每年公司和下游客户签订框架协议，约定全年供需数量、规格等，具体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安排发货和结算。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467,506.49	376,568.19	19.45	4.81	6.61	-1.36	

注：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光伏封装材料光伏胶膜和光伏背板。

###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光伏行业整体趋势和市场需求情况，结合销售目标及市场竞争环境，以及原材料成本价格等综合因素来制定产品价格。报告期内，光伏胶膜产品价格随着产品结构优化有所提升，光伏背板产品价格随着市场竞争及下游组件技术变化有所下降。

###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69,360.23	4.82
经销	6,953.32	25.74

###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主要为物理加工，并且公司的产线设计科学，原材料利用率高，仅产生少量的生产固废，根据市场定价模式向资质合规的经销商销售。

##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
1,646.22	0.34

###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除投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及收购杭州光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外，不涉及其他对外股权投资事项，详细内容如下：

1、北京聚义汇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出资125万元参股“北京聚义汇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8年12月出资175万元收购其他股东股权，报告期末持股比例60%，该公司经营范围“光伏发电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销售光伏设备；光伏发电”。

2、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2018年12月审议通过对全资子公司“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增资8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际出资。

3、杭州福斯特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于2018年12月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福斯特实业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经营范围“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农作物种植；食品生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际出资。

4、杭州光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和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应收账款抵偿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光顺电力公司的100.0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电力技术研发、太阳能光伏电能项目研发、光伏发电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分布式光伏发电”。经双方协商，光顺电力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格为6,164.51万元，双方另外约定了股权转让追加款，公司预计很可能支付，并已确认或有对价439.65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分别与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八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光能方）于2018年12月24日签订了《抵账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应收天合新能源方账款合计4,937.68万元抵偿应付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4,937.68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剩余股权转让款1,226.83万元及或有对价439.65万元尚未支付。

5、福斯特（惠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2018年12月审议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福斯特（惠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并于2019年2月完成子公司设立登记手续，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感光干膜、感光覆盖膜、挠性覆铜板的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进出口”。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因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城市规划调整的需要，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5日与征收部门临安区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办公室和实施单位临安区人

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就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西墅街 407 号的土地、房屋、附属物等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设备等搬迁工作，并于 2019 年 1 月完成相关资产的交接手续，收到征收补偿尾款。本次全部征收货币补偿款人民币 415,328,860.00 元，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并咨询公司年审会计师意见，公司本次取得的征收补偿款在扣除资产处置损失、搬迁费用及税费等相关费用后，预计将增加 2018 年度净利润 25,888 万元，增加 2019 年度净利润 5,925 万元，最终以清算审计数据为准。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6 日、2018 年 1 月 10 日、2019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福斯特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福斯特关于收到征收补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主要产品或服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3,580	太阳能电池、光伏材料的制造、销售；太阳能电池铝合金框加工、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99,255.94	81,800.48	96,228.11	11,582.60
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480 万美元	光伏封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	10,465.81	7,484.68	14,266.21	-149.57
福斯特材料科学（泰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8.68 亿泰铢	光伏组件封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5,576.20	39,249.15	27,166.30	3,318.47

注：上表为报告期内主要生产经营的控股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投资新增合并报表主体“北京聚义汇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聚义金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杭州光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三家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构成影响。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全球光伏应用市场仍将保持增长态势

尽管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量未来仍面临政策性调整的风险，但从全球来看，随着《巴黎协定》的落地及光伏发电成本的不断下降，光伏发电应用领域将继续扩大，光伏市场规模仍将保持增长态势。据国际能源署（IEA）发布的《Technology Roadmap Solar Photovoltaic Energy》（2014年版），到2050年光伏发电在全球总电力的供应中将达到16%，而目前光伏发电在全球电力的供应中占比不足2%，仍有巨大的增长潜力。据国际光伏技术路线图（ITRPV）预测，随着“平价上网”时代的到来，在市场因素的驱动下，到2030年全球每年新增装机容量将攀升至660GW，2050年全球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9,170GW，分别约为2017年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的6倍和22倍。目前光伏产业仅处于“太阳能时代”的起始阶段，随着光伏发电商业化水平的不断成熟，全球光伏产业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未来市场空间广阔。

##### 2、全产业链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光伏“平价上网”时代加速到来

随着光伏补贴政策逐步“退坡”、“领跑者”计划深化实施及市场化逐渐成为资源配置的主要竞争条件等一系列长效机制的落实，光伏电站投资将更加重视组件的转换效率、可靠性、衰减率等全寿命周期发电指标，产业参与主体将更加注重研发投入，促进全产业链技术水平不断进步。高效多晶电池转换效率将超过20%，单晶硅电池则有望达到21.8%，主流组件产品功率将分别达到285W和300W，异质结（HJT）、IBC、N型双面等技术将加速量产，组件叠片、半片、双玻等先进封装技术加速普及。白色EVA胶膜、POE胶膜等性能优异的封装材料，更加适应高效、高可靠性组件的需求，应用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光伏发电系统投资成本、全生命周期度电成本进一步下降，“平价上网”时代加速到来。

##### 3、头部企业优势凸显，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随着市场化配置力量的逐步增强，行业内企业分化明显，市场和资源更多向优势企业集中，优势企业的技术优势、规模化优势、成本优势、品牌优势将进一步凸显，且优势企业可通过海外建厂的方式，实施全球化产业布局，增强抵御政策和市场风险的能力。“去补贴化”将倒逼行业加速落后产能的淘汰，为先进、高效、可靠技术产品留出更多空间，全行业兼并重组和整合进程将进一步加快，产业集中度也将不断提升。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一家定位做新材料的技术型公司，公司将坚定的推进实施“立足光伏主业、大力发展其他新材料产品”的发展战略。

2018年度，公司在新材料发展方面取得优异成绩：抓住光伏市场高效组件需求快速增长的契机，光伏胶膜新产品白色EVA和POE胶膜销量同比大幅提升；感光干膜产品通过国内大型PCB企业的产品测试，成功完成产品导入，并于四季度末完成量产线产能投放，全年销售同比增长386.37%；铝塑复合膜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实现量产销售；结构胶产品抓住细分领域核心客户，实现量产销售。

2019年度，公司将继续深化新材料发展战略：光伏封装材料方面，公司将通过不断的技术提升和深化供应链管理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继续巩固公司光伏封装材料的行业龙头地位。在建新材料项目方面，公司将加大力度推进感光干膜和铝塑复合膜的产能扩大和客户推广工作，稳定开展结构胶量产销售工作，加快FCCL产品研发提升工作；其他在研新材料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和技术变化情况，适时推进新产品中试和量产工作。同时，公司将重点做好全资子

公司“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的筹建工作，打通新材料产品产业链的上下游，加强公司新材料产品的竞争力，确保公司新材料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扩大产品产能和销售

光伏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年度经营目标，胶膜新产品白色 EVA 和 POE 胶膜在销售占比中显著提升，并通过持续的技术改造提升产品性能，提高生产效率。2019 年度，公司将加快年产 2.5 亿平米白色 EVA 和年产 1 亿平 POE 胶膜项目的建设，争取在 2~3 年内完成产能投放，在光伏全面实现“平价上网”时代来临之前做好产能储备，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电子材料：报告期内，感光干膜产品完成大客户导入和量产线投产，全年销售同比大幅增长。2019 年度，公司将继续加大力量开拓客户，增加产品出货；开展二期产能建设，预计到 2020 年公司可实现 2 亿平米感光干膜产能投放。

功能性膜材料：报告期内，铝塑复合膜从设备、工艺和原材料等方面实现突破，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并实现量产销售。2019 年度，公司将加大客户拓展力度，提高铝塑复合膜的产品销量。

特种化学品材料：报告期内，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公司注册、项目立项、土地摘牌、方案设计、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等前期准备工作。2019 年度，安吉公司将加快年产 2 万吨碱溶性树脂项目的建设，力争年内完成土建和设备安装工作。

#### 2、加强风险管控

上市公司作为公众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需要全面加强对公司各方面的风险管控，有效规避潜在风险，避免股东利益受到损害。2019 年度，公司将重点加强以下方面的风险管控：

资金风险：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将重点加强对外投资风险和应收账款风险管控。公司将继续秉承谨慎稳健的投资风格，凡涉及对外投资均将通过充分的调研和论证，从标的的财务、管理、技术、市场等多维度进行考评，并充分咨询行业专家的意见；应收账款方面，由于光伏行业特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也不断增长。公司将不断强化对客户的跟踪分析，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加强合同管理，建立催款责任制及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合同等措施以规避或降低坏账损失，并同时严格执行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积极控制应收账款风险。

运营风险：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和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将使公司在管理方面面临较大的挑战与风险，在经营管理、科学决策、资源整合、内部控制、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等诸多方面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计划开展组织机构改革，从原来的垂直化管理变更为按照材料事业部的扁平化管理，明确部门职责和部门上下级，提高管理效率。

安全风险：安全是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随着社会的发展进步，对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安全、职业健康安全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重视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组织员工学习环保相关法律和案例，全面提升全员的资源意识和环保意识。公司将充分发挥 EHS 部和兼职安全员的工作，日常重视安全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形成公司全员参与安全管理的氛围，确保完全稳定的完成公司各种生产任务，努力提高全体员工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 3、加强产品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光伏业务及新产品业务进行产品的技术提升和系列扩展。光伏胶膜新产品性能持续提升，感光干膜产品系列不断丰富。2019 年度，在继续做好现有产品的技术提升的同时，公司将深度融合流涎挤出加工、精密涂布、可控交联、高分子合成等材料制备技术体系，



不断开发新产品，安装新设备，并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和新产品技术成熟程度，适时推进新产品中试和量产工作。

#### 4、推进可转债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并获得受理，并于2019年2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9年度，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进度，及时履行相关手续，积极推进公司可转债项目。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光伏产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尚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家产业政策、国际贸易摩擦、产业链各环节发展均衡程度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周期性波动特征。近年来光伏行业发展迅速，行业集中度较高，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中，但同时行业也出现了阶段性产能过剩的情况，加剧了行业内优势企业间的竞争；行业已面临实现“平价上网”的关键时期，所有从业的企业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且竞争焦点也由原来的规模转向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包括技术研发、市场营销、商业模式创新等。公司作为光伏封装材料领域的龙头企业，具备较强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以及品牌优势等，且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改进原有产品，配合客户通过提高效率来降低成本，进一步巩固市场竞争优势地位。但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或未来行业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利用自身优势巩固和提升竞争优势地位，将面临竞争优势和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2、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毛利率和营业收入下滑的风险

近几年，主要产品光伏封装材料销售价格总体下降，主要原材料 EVA 树脂采购价格总体上升，虽然 2018 年度由于公司高附加值的胶膜新产品销售占比提升，光伏胶膜整体平均单价有所提升，但光伏行业目前处于“平价上网”的关键时期，产业链各环节仍将面临降本的压力。虽然公司凭借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规模优势对客户和供应商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随着制造成本的提高相应地对产品售价进行调整，并凭借技术和管理优势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附加值更高的新产品、加强成本控制等以提高盈利能力，在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不断增长的背景下，公司的光伏封装材料销量有望继续增长，但仍将面临产品价格下跌或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导致毛利率和营业收入下滑的风险。

#### 3、新项目相关风险

公司目前正在建设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胶膜、年产 1 亿平方米 POE 封装胶膜以及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优化公司核心产品光伏封装胶膜的产品结构，以及加快推进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战略布局，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及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但一方面，上述项目的实施计划和实施进度系依据公司及行业的过往经验，项目的经济效益数据系依据可研报告编制当时的市场即时和历史价格以及相关成本等预测性信息测算得出；另一方面，公司新材料产品需要大力进行市场开发。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出现不可控因素导致无法按预期进度建成，或项目建成后的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滑、产品市场需求未保持同步协调发展，或公司产品市场开发效果不及预期，将可能导致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水平，同时也新增了固定资产折旧和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对新项目进行合理的调整，并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和客户开拓，努力实现良好的项目经济效益。

#### 4、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及回收的风险

近几年，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也逐年提升，占各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虽然公司不断强化对客户的跟踪分析，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加强合同管理，

建立催款责任制及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合同等措施以规避或降低坏账损失，并同时严格执行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积极控制应收账款风险，但仍然难以完全避免下游客户因经营困难、现金流短缺等而发生相应的坏账损失，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5、核心人才短缺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持续发展，业务范围和下属子公司不断增加，需要大量产品研发、工艺设计、产业化转化、生产控制、市场营销等方面的专业人才。特别是目前公司新材料开发团队以自主培养为主，有相关行业经验的高端人才相对缺少。未来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薪酬考核制度和员工激励机制，引进外部专家及团队，为公司的生产经营配备综合素质高的各类人才，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随着行业和公司的不断发展，优秀人才将成为稀缺资源，如果公司无法保留和吸引更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优秀人才，将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 6、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和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将使公司在管理方面面临较大的挑战与风险，在经营管理、科学决策、资源整合、内部控制、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等诸多方面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如不能有效地进行组织架构调整，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和市场应变能力，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制度，将对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经营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工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但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无须审计；

3、公司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具体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确定以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 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 若证券交易所对于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表决机制、方式有特别规定的须符合该等规定。

4、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 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 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 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 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5、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 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为了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的政策, 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 保护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对未来公司的股利分配做出了细化安排:

未来三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 公司每年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为保持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 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18-2020年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低于 20%。

####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02,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6 元(含税)现金红利,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41,200,000 元, 转增 120,600,000 股, 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522,6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018 年 5 月 22 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福斯特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2), 确定 2018 年 5 月 29 日为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5 月 30 日为除权(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截止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上述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履职尽责, 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分红	每 10 股送	每 10 股	每 10 股转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	占合并报表
----	---------	--------	---------	---------	---------	-------

年度	红股数 (股)	派息数 (元) (含 税)	增数(股)	(含税)	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率 (%)
2018 年	0	4.50	0	235,170,000.00	751,257,491.27	31.30
2017 年	0	6.00	3	241,200,000.00	585,192,012.41	41.22
2016 年	0	10.00	0	402,000,000.00	847,735,895.32	47.42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 福斯特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持有福斯特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3)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 本公司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林建华先生拟减持所持部分发行人股票, 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5%, 减持价格 (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 上述二十四个月期限届满后,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以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 (5)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 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如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股份, 本公司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 (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 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业务或其他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第三方。如拟进行该等转让, 将事先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在董事会决议同意该等转让后, 方可转让。临安福斯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 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林建华、张虹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 福斯特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所持福斯特股票的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p>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福斯特实业拟减持所持部分发行人股票,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5%,减持价格(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上述二十四个月期限届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以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如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股份,本人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业务或其他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第三方。如拟进行该等转让,将事先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在董事会决议同意该等转让后,方可转让。林建华及其配偶张虹承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2)福斯特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福斯特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拟减持所持部分发行人股票,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42%(其中,前十二个月内拟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25%),减持价格(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上述二十四个月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以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减持;(5)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如通过非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直接或间接出售发行人股份,本公司不将所持发行人股份(包括通过其他方式控制的股份)转让给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业务或其他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第三方。如拟进行该等转让,将事先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在董事会决议同意该等转让后,方可转让。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的,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p>	2014年3月5日至长期	是	否	<p>2016年10月24日至2016年11月4日,同德实业在减持福斯特股份的过程中,违反了“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承诺</p>	<p>同德实业自愿承诺自2016年11月9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福斯特股份。制定规范的减持决策流程,今后买卖福斯特股票前咨询福斯特证券办或专业的法律顾问</p>

								诺。	问，并向福斯特提交书面文件或邮件。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胡伟民、毛根兴、项关源、宋赣军、孔晓安、周光大、许剑琴	1、在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相应锁定承诺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福斯特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福斯特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职务发生变更或离职，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5、约束措施：（1）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和发行人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2）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发行人定期报告中披露本人关于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3）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回购价格为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与发行价格的孰高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未来如公司新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待拟聘任人员明确表示同意并愿意督促本公司持续履行上述承诺的意见后，本公司方可聘任。本公司和相关各方应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当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公告后每 5 个交易日定期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订和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进展情况。若本公司上述回购新股、赔偿损失承诺未及时履行，将采取以下对本公司的约束措施：a. 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b. 如本公司未能按照承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控股股东购回。如控股股东未按照其作出的承诺购回，本公司将在控股股东逾期后 20 个工作日内督促其履行购回义务，对其采取必要的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起诉讼），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c. 如本公司未能按照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控股股东赔偿。如控股股东未按照其作出的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控股股东逾期后 20 个工作日内督促其履行赔偿义务，对其采取必要的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起诉讼），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因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该等新股之派生股份)。如发行人未能按照其承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本公司予以购回，购回价格为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与发行价格的孰高者，并应在发行人对本公司提出要求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程序。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发行人未能按照其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本公司在发行人对本公司提出要求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赔偿。本公司和相关各方应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当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公告后每 5 个交易日定期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订和进展情况。本公司同意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如本公司未按已作出的承诺购回发行人承诺回购但未能回购的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或者本公司未按已作出的承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且发行人有权按照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应赔偿金额相应扣减其应向本公司派发的分红并直接支付给投资者，作为本公司对投资者的赔偿。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林建华（公司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因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该等新股之派生股份)，回购价格为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与发行价格的孰高者。本人和相关各方应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当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公告后每 5 个交易日定期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订和进展情况。本人同意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如本人未按已作出的承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且发行人有权按照本人对投资者的应赔偿金额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派发的分红并直接支付给投资者，作为本人对投资者的赔偿。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林建华、张虹、胡伟民、毛根兴、潘亚岚、李伯耿、周炳华、项关源、孔晓安、宋赣军、王邦进、周光大、许剑琴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抗辩或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如本人未按承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有权按照本人对投资者的应赔偿金额相应扣减应其支付给本人的税后工资、奖金、津贴等报酬并直接支付给投资者，作为本人对投资者的赔偿。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其他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以下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1）公司回购本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014 年 3 月 5 日至长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林建华	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本人均不得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长期	是	是		
	其他	林建华、张虹、胡伟民、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是	是		

		毛根兴、周光大、张恒、宋赣军、许剑琴、章樱	<p>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长期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林建华（公司实际控制人）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 对本人下属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人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11年8月2日至长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p>1. 本方及本方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 对本方下属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方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方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方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11年8月2日至长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林天翼（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	<p>1. 杭州赢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 330106000308703）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注册，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系本人实际控制，股权系本人合法所有，本人所持股权不存在代持、信托持股等为其他人之利益所持有的情形；除该公司外，本人并无对其他企业的投资，也无通过其他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2. 本人承诺，该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 对于该公司以及未来本人所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如有），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人控股地位或出资人的权利，促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14年4月23日至长期	是	是		

2018 年年度报告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州赢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注册，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并无对其他企业的投资，也无通过其他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2.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 对于未来本公司所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如有），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公司控股地位或出资人的权利，促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4 年 4 月 23 日至长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林建华（公司实际控制人）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之日（即 2018 年 3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自 2018 年 3 月 14 日起 6 个月内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8 年 6 月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合并、分拆、增补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Ms. Yaowalak Dechkl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Thailand)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6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2018 年 2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200 万元，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	相关公告及文件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 2018 年 1 月 24 日： 2018-003 福斯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004 福斯特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005 福斯特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p>自筹资金、控股股东借款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员工，合计不超过350人，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将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管理，并全额认购由广发资管设立的广发原驰·福斯特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福斯特1号将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为解决本计划主要的股票来源而减持的福斯特股票（603806.SH），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等）购买并持有福斯特股票（603806.SH）。2018年3月21日，“广发原驰·福斯特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定向大宗交易（定向购买福斯特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买入的方式完成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购买均价为30.31元/股（保留两位小数），购买总数量为6,681,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购买总金额为人民币202,507,778.20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已全部实施完毕，上述已购买的股票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2018年3月21日起12个月。</p>	<p>2018-006 福斯特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007 福斯特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拟受让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福斯特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的审核意见  福斯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福斯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福斯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福斯特：广发原驰-福斯特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2018年2月3日  福斯特：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2018年2月9日：  2018-009 福斯特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福斯特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2018年3月1日：  2018-012 福斯特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2018年3月22日：  2018-025 福斯特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p>
---	--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全部卖出剩余209,500股公司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完成。

### 2、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3日、2018年2月8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8年3月21日，“广发原驰·福斯特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定向大宗交易（定向购买福斯特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买入的方式完成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购买均价为30.31元/股（保留两位小数），购买总数量为6,681,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购买总金额为人民币202,507,778.20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已全部实施完毕，上述已购买的股票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2018年3月21日起12个月。报告期内，除5名持有人因离职将其持有的份额转让给其他持有人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其余持有人股份权益、资产管理机构等未发生变化。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05,649,000.00	285,279,200.00	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90,000,000.00	272,540,273.97	0.0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90,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其他类（国债逆回购）	自有资金	180,000,000.00	135,000,000	0.00

注：上表中委托理财发生额为该类型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委托理财资金额度范围内进行操作。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天添利1号	10,840.00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类产品（债券、票据等）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	天添利微计划	1,760.00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类产品（债券、票据等）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5%				是	是	
中国银行股份	中银日积月	280.00			自有	固定收益	非保本	2.80%				是	是	

有限公司临安支行	累-日计划 (对公)T+0				资金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浮动收 益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临安支行	现金添利 1 号	908.00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3.42%					是	是	
广发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债逆回购	13,500.00			自有 资金	其他	非保本 固定收 益	/					是		
广发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多添富 3 号	5,000.00	2018/12/13	2019/6/12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5.40%	133.89				是		
广发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尊 享利 6 号集 合资产管理 计划	5,000.00	2018/1/9	2019/1/11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50%	325.00	378.00		已收 回本 金和 收益	是		
广发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广发资管尊 享利 10 号 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5,000.00	2018/1/22	2019/1/25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30%	315.00	378.00		已收 回本 金和 收益	是		
中融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3,000.00	2018/11/2	2019/2/12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70%	56.17	56.17		已收 回本 金和 收益	是		
中融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3,000.00	2018/11/28	2019/5/6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80%	88.87				是		
中融国际信托 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5,000.00	2018/12/5	2019/6/3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80%	167.67				是		
财通证券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资 管润富 5 号 集合资产管	10,254.03	2018/6/28	2019/1/22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20%	362.29	362.29		已收 回本 金和	是		

2018 年年度报告

	理计划					票据等)						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安泰回报 394 期收益 凭证	2,000.00	2018/10/25	2019/1/30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5.10%		26.89		已收 回本 金和 收益	是		
平安信托有限 责任有限公司	汇锦债券投 资基金 3 号	5,000.00	2018/8/28	2019/1/11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6.20%	114.66	114.66		已收 回本 金和 收益	是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临安 支行	中银日积月 累-日计划 (对公)T+0	773.00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80%					是	是	
中国银行常熟 杨园支行	中银日积月 累-日计划 (对公)T+0	9,705.00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3.00%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临安 支行	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利多 多-汇享盈 2018 年第 118 期	4,117.92	2018/10/29	2019/5/9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70%	58.49				是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安吉人民路绿 色专营支行	“乾元-聚 盈”开放式 资产组合型	144.00			自有 资金	固定收益 类产品 (债券、 票据等)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90					是	是	

注：上表为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单项委托理财明细。未来公司除继续购买银行随时支取类型的理财产品以外，是否继续购买上述其他类型理财产品需要视届时情况而定。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等议案。2018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223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9年2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23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热心公益事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从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的特点出发，通过无偿助建分布式发电系统等方式建立长效的扶贫机制。公司重视困难职工和群体帮扶，积极向各类公益事业捐款，通过“春风行动”、爱心助学基金等活动奉献爱心和善举。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60 万元，向贵州施秉捐赠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通过“福斯特爱心助学基金”向 18 名贫困大学生资助 9 万元；对临安当地多名 60 周岁以上老人进行温暖关怀，发放老年慰问金 20 万元，给老年人送去温暖，帮助健康养老；通过“春风行动”以及捐款捐物等方式，出资 50.30 万元积极帮助困难家庭。

##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39.00
2. 物资折款	0.30
二、分项投入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9.0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8
8. 社会扶贫	
8.3 扶贫公益基金	50.00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3
9.2 投入金额	80.30
9.4 其他项目说明	包括捐赠分布式发电系统、定向捐款捐物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依托产业优势，积极开展光伏扶贫项目。公司将继续关注困难职工和群体的需求，通过多种形式的捐款捐物，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继续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主导，全面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和安全承诺书。强化安全教育，组织新员工入职“三级安全教育”和员工安全再教育，以安康杯竞赛、安全合格班组创建、安全月活动为主要载体，组织各类安全环保职业健康宣传和形式多样的安全文化活动。重视安全隐患检查与整改，重视消防管理，组织消防应急疏散演练，完善各厂区消防控制系统，提高了应急能力，安全标准化工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突出环保责任制的落实，强化环保基础设施和基础管理工作，完善了各类台账，优化了环保技术设施，“三废”治理得到加强和完善，各厂区环保设备运行正常。公司十分重视职业健康管理，加强生产现场职业防护，组织开展了职业健康体检。

**员工关怀方面：**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不断巩固和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薪酬激励体系，重视人才结构和管理组织优化，组织骨干参加各类专题培训。公司关心员工生活，开展了福

斯特“温暖行动”，工会和员工捐款对公司 45 位困难员工进行帮扶。全年为 18 位员工办理了住院补贴，减轻了员工负担。切实落实杭州市总工会“平安返乡”政策，为返乡员工报销车票。

**社会公益方面：**公司热心公益事业，重视困难职工和群体帮扶，积极向各类公益事业捐款，通过资助贫困家庭大学生和“春风行动”等活动奉献爱心和善举。公司依托产业优势，通过无偿助建分布式发电系统等方式建立长效的扶贫机制。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在生产过程中非常重视“三废”的管理，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新上重点项目时积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持续做好环保“三同时”的工作。重视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组织员工学习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和案例，全面提升全员的资源意识和环保意识。报告期内未出现因环保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运营，未出现因环保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2,000,000	100			120,600,000		120,600,000	522,6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2,000,000	100			120,600,000		120,600,000	522,6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02,000,000	100			120,600,000		120,600,000	522,6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 2017 年末总股本 402,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120,600,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22,600,000 股。

2018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 2018 年 5 月 30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2018 年 5 月 31 日。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

实施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按转增后总股本 522,600,000 股摊薄计算的 2017 年度每股收益为 1.12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境内人民币 A 股	2014 年 8 月 28 日	27.18	60,000,000	2014 年 9 月 5 日	6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838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63,080.00 万元，扣减发行费用 5,975.3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57,104.67 万元。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96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16
-------------------------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3,981,414	280,271,414	53.63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林建华	25,691,400	111,329,400	21.30		无		境内自 然人
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788,000	27,398,000	5.24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732,507	16,732,507	3.20		未知		未知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8,685,586	8,685,586	1.66		无		其他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锐进43期高毅晓峰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20,137	5,309,771	1.02		未知		未知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5,202,409	5,202,409	1.0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华中证杭州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88,956	4,688,956	0.90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79,682	3,225,949	0.62		未知		未知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3,100,403	3,100,403	0.59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80,271,414	人民币普通股	280,271,414				
林建华	111,32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329,400				
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7,3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9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732,507	人民币普通股	16,732,507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8,685,586	人民币普通股	8,685,586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锐进43期高毅晓峰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09,771	人民币普通股	5,309,771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毅晓峰 2 号致信基金	5,202,409	人民币普通股	5,202,4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华中证杭州 湾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88,956	人民币普通股	4,688,95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25,949	人民币普通股	3,225,949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毅—晓峰 1 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3,100,403	人民币普通股	3,100,4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华先生控制的企业。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与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林建华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其余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虹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2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研发：生物技术、医药材料、化工材料、高分子材料；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销售：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通讯器材、仪器仪表、橡胶制品、包装材料、服装辅料，化工原料、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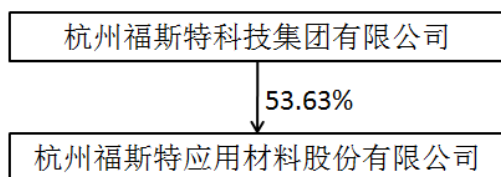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林建华
国籍	中国（取得新加坡永久居留权）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10年1月至2011年7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无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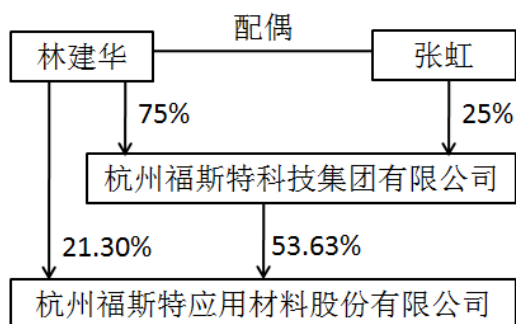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中“股份限售”相关内容。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建华	董事长	男	57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85,638,000	111,329,400	25,691,4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0.78	否
张虹	董事	女	59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0	是
胡伟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41.18	否
周光大	董事、总经理	男	38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45.50	否
毛根兴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男	62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42.29	否
杨德仁	独立董事	男	55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8.00	否
俞竣华	独立董事	男	47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8.00	否
刘晓松	独立董事	男	46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8.00	否
王佩杰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1	2018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7日	0	0	0		29.03	否
安望飞	监事会主	女	36	2018年12	2021年12	0	0	0		26.12	否

	席			月 27 日	月 27 日						
孔晓安	监事	男	64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22.53	否
熊曦	监事	女	31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32.22	否
王邦进	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1,000	25,700	4,7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二级市场减持	32.75	否
张恒	副总经理	男	61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41.13	否
宋赣军	副总经理	男	55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40.93	否
许剑琴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49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40.38	否
章樱	董事会秘书	女	38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19.16	否
合计	/	/	/	/	/	85,659,000	111,355,100	25,696,100	/	488.0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林建华	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7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张虹	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临安市青山航道工程处财务部工作；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胡伟民	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周光大	2010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毛根兴	2010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德仁	浙江大学教授；2015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俞竣华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松	曾任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

	立董事。
王佩杰	2010年4月至2015年4月担任浙江东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年8月至2017年4月先后担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内审部负责人；2017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内审部负责人、投资管理部经理、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担任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孔晓安	201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安望飞	2010年1月至2014年10月先后担任公司采购主管、物流部副经理；2014年10月至2018年4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物流部经理；2018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物流总监。
王邦进	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担任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8年3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3月起担任公司顾问。
张恒	2010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公司物流总监；2014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宋赣军	2010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营销总监；2014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许剑琴	2010年1月至2017年3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7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章樱	2010年1月至2017年3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姓名	年初间接持股数	年末间接持股数	间接持股说明
林建华	16,971.75	21,020.36	通过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张虹	5,657.25	7,006.79	通过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胡伟民	232.07	258.36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毛根兴	220.50	245.49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孔晓安	58.08	64.66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张恒	203.03	226.03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宋赣军	203.03	226.03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周光大	144.96	161.37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许剑琴	34.95	38.91	通过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张虹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8月
宋赣军	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1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林建华	苏州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1月
林建华	杭州临安福斯特热熔网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1月
林建华	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3月
林建华	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8月
林建华	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
林建华	浙江福斯特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
林建华	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月
林建华	杭州福熙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林建华	杭州福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3月
林建华	浙江福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林建华	杭州光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12月
张虹	苏州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1月
张虹	杭州百升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12月
张虹	杭州赢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3月
张虹	杭州赫尔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2月
张虹	浙江福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4月
毛根兴	苏州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年11月
胡伟民	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1月



杨德仁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
杨德仁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6 月
杨德仁	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
杨德仁	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杨德仁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刘晓松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 月
刘晓松	浙江奇彩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2 月
孔晓安	杭州临安福斯特热熔网膜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11 月
孔晓安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1 月
孔晓安	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8 月
孔晓安	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1 月
孔晓安	江山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0 月
孔晓安	杭州福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0 月
王邦进	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 年 8 月
王邦进	江山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0 月
张恒	杭州临安福斯特热熔网膜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 年 7 月
张恒	杭州百升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6 月
周光大	浙江福斯特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 年 3 月
周光大	苏州和迈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
周光大	杭州智予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3 月
安望飞	浙江福斯特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0 月
王佩杰	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1 月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监事报酬由监事会审议，汇同后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除董事长、独立董事外，公司不向董事支付董事薪酬，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公司董事，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向监事支付监事薪酬，兼任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公司监事，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年

	度内基本月薪和年度内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月薪部分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则在次年发放，年末根据公司绩效情况和个人工作贡献，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8.0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毛根兴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周光大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佩杰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熊曦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王邦进	总经理	离任	年龄等个人原因
周光大	总经理	聘任	职责调整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4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5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9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169
销售人员	49
技术人员	250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206
合计	1,6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69
大学本科	220
大学专科	244
中专及中等教育学历以下	1,165
合计	1,698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坚持公平有序，适应市场环境，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作用”的薪酬理念，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员工与公司双赢；坚持“以岗位价值为核心，以绩效、贡献为导向”，将岗位劳动价值、能力贡献、绩效结果作为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坚持“能力、贡献、绩效与工资水平”相联动，建立正常的工资调整与晋升制度，鼓励立足本职岗位成才；坚持“有序、持续发展原则”，以公司创利能力增长为前提，将员工薪酬水平和整体收益挂钩，责任共担，收益共享，实现员工个人与组织共同发展。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薪酬福利制度、培训管理制度、员工发展晋升通道，采用推拉结合的方式，引导、激励员工提升与发展，实现员工在工作中成长，在成长中收获，与公司共同和谐发展的目标。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谦虚、好学、团队精神”是公司的核心理念之一，“创建学习型组织”是构筑企业文化、展现企业核心理念的重要途径。围绕这一核心思想，公司建立了《培训管理制度》，并根据年度人力资源盘点及人员胜任力分析结果，从提升现有员工能力，提高岗位胜任力为出发点，逐年编制年度培训计划，更新与完善培训发展规划，建立了符合企业自我发展的培训管理体系。在日常实施中，将年度计划分解到月，采取内外结合的培训形式，逐步深入推进；根据人员岗位、能力及胜任力的不同，采取分层次设计、分阶段推进模式，注重培训效果的验证与管理，确保发挥实效。通过全员覆盖、全员管理、分级组织的培训管理，为员工的能力提升与职业发展创造平台，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

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治理水平进一步得到提升。

2018 年度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依法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开展了积极的工作，保证了公司的健康运行和有序发展。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各专门委员会 11 次，董事会组织并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各项会议决议均得到了全面落实，在最大程度上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各相关主体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定期报告的编制、报送和披露工作，完成 73 次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将公司相关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广大投资者披露，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现状。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8 年 2 月 9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8 年 4 月 10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8 年 12 月 2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股东大会上未有否决议案或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上述股东大会公司均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实施网络投票，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林建华	否	11	11	1	0	0	否	3
张虹	否	11	11	1	0	0	否	3
胡伟民	否	11	11	1	0	0	否	3
毛根兴	否	10	10	7	0	0	否	1
周光大	否	1	1	0	0	0	否	1
杨德仁	是	11	11	9	0	0	否	1
俞竣华	是	11	11	10	0	0	否	2
刘晓松	是	11	11	1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年初制定的生产经营目标进行层层分解，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分管的业务范围进行组织落实，年末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当年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结合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方案，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的盈利水平挂钩。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原总经理王邦进、董事会秘书章樱、原监事会主席王佩杰、监事安望飞、监事熊曦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229 号），认为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天健审〔2019〕228号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福斯特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福斯特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州福斯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 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胶膜、光伏背板等产品的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所述,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需要满足以下条件确认收入:(1)内销产品: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外销产品: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3)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FCA方式销售,该销售方式下,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提货单时确认收入。

鉴于收入金额重大且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并测试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分产品、分客户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分收入类型实施细节测试,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客户的签收和验收记录、收款记录等证据,获取海关出口数据并与公司出口销售记录核对;对期末应收账款实施函证;针对2018年12月及2019年1月的销售记录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已记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所述,公司将应收账款根据是否超出信用期及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对这些组合进行减值总体评价。管理层以信用风险等级、是否超出信用期等作为基础,确定各应收账款组合的坏账准备,资产组的预计损失比例取决于管理层的综合判断。鉴于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资产总额比重高,且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并测试公司自审批客户信用期至定期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并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对比应收账款的实际账龄与销售合同约定的信用期是否一致；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实质性分析、函证和替代测试；抽样检查应收账款坏账评估所依据资料的准确性，与管理层讨论重要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查询客户公开财务信息，对其偿债能力进行分析并判断偿还能力。

## 四、其他信息

杭州福斯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州福斯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杭州福斯特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州福斯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州福斯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州福斯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杭州福斯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本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毅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3,600,453.50	338,575,624.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8,769.27	1,048,3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67,545,054.78	2,444,129,457.28
其中：应收票据		1,528,231,261.43	1,491,434,000.34
应收账款		1,139,313,793.35	952,695,456.94
预付款项		35,620,059.54	39,896,574.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5,327,554.52	27,370,055.77
其中：应收利息		1,039,016.87	811,160.9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0,107,353.31	478,930,546.77
持有待售资产		39,183,475.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1,433,599.71	1,191,297,002.70
流动资产合计		5,013,966,320.30	4,521,247,561.1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930,983.51	12,473,437.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9,468,970.24	807,778,020.26
在建工程		57,110,811.83	118,915,41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307,192.00	193,294,655.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4,800.00	214,4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691,854.51	43,395,113.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36,864.27	6,046,320.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1,951,476.36	1,182,117,359.78
资产总计		6,455,917,796.66	5,703,364,920.9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408,259.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60,462.4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36,928,686.60	555,716,894.36
预收款项		30,855,743.02	19,232,75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9,949,304.11	31,113,679.53
应交税费		87,505,067.32	32,978,073.87
其他应付款		54,192,978.18	21,087,462.64
其中：应付利息		761,790.82	1,667,474.19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541,912.00	
流动负债合计		885,142,412.93	660,128,862.8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50,678.95	14,395,540.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50,678.95	14,395,540.98
负债合计		900,193,091.88	674,524,403.8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2,600,000.00	40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1,010,316.85	1,511,805,608.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982,193.67	8,845,72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537,841.46	206,537,841.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07,758,535.50	2,897,701,04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53,888,887.48	5,026,890,215.05
少数股东权益		1,835,817.30	1,950,301.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55,724,704.78	5,028,840,51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55,917,796.66	5,703,364,920.90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彧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78,469,695.01	294,433,721.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48,769.27	1,048,3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57,422,215.20	1,939,433,075.18
其中：应收票据		1,202,296,596.53	1,179,028,081.70
应收账款		855,125,618.67	760,404,993.48
预付款项		25,394,263.40	34,735,756.36
其他应收款		149,863,609.94	28,331,076.11
其中：应收利息		1,039,016.87	811,160.99
应收股利			
存货		641,104,189.46	314,117,207.57
持有待售资产		39,183,475.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5,420,273.97	1,065,742,697.74
流动资产合计		3,998,006,491.92	3,677,841,834.45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8,040,095.45	366,492,549.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8,295,351.58	539,258,040.25
在建工程		33,529,736.94	58,485,937.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536,074.78	137,079,188.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4,800.00	214,4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67,271.50	37,279,38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7,119.49	4,991,821.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2,210,449.74	1,143,801,317.26
资产总计		5,460,216,941.66	4,821,643,151.7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5,408,259.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63,995.1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7,261,188.76	423,439,771.78
预收款项		27,303,861.11	15,263,193.21
应付职工薪酬		29,794,687.84	21,470,251.07
应交税费		72,368,196.15	24,478,463.04
其他应付款		17,844,900.26	20,336,325.96
其中：应付利息		761,790.82	1,667,474.1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541,912.00	
流动负债合计		785,887,000.45	504,988,005.0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493,444.82	13,695,53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93,444.82	13,695,536.85
负债合计		797,380,445.27	518,683,541.9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2,600,000.00	40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1,230,942.21	1,511,830,942.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510,579.26	206,510,579.26
未分配利润		2,542,494,974.92	2,182,618,08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62,836,496.39	4,302,959,60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60,216,941.66	4,821,643,151.71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曷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809,736,097.86	4,584,919,761.58
其中：营业收入		4,809,736,097.86	4,584,919,761.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31,759,022.29	3,961,242,051.07
其中：营业成本		3,863,787,241.21	3,625,909,171.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415,506.63	26,899,063.82
销售费用		86,986,311.49	78,155,881.20
管理费用		84,266,100.01	79,338,761.97
研发费用		179,478,183.61	152,839,542.33
财务费用		-5,484,819.53	14,219,765.60
其中：利息费用		7,527,686.94	5,138,187.08
利息收入		6,734,514.05	2,268,003.40
资产减值损失		103,310,498.87	-16,120,135.45
加：其他收益		319,017,919.10	10,979,866.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685,950.35	47,830,630.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0,284.76	1,684,345.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525.84	1,048,3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05.50	-6,601,367.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369,913.68	676,935,140.71

加：营业外收入		209,579.67	327,131.45
减：营业外支出		2,819,248.51	2,119,60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5,760,244.84	675,142,662.69
减：所得税费用		105,705,108.36	89,943,292.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055,136.48	585,199,370.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055,136.48	585,199,370.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1,257,491.27	585,192,012.41
2. 少数股东损益		-1,202,354.79	7,358.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36,473.24	3,690,182.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36,473.24	3,690,182.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36,473.24	3,690,182.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136,473.24	3,690,182.34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7,191,609.72	588,889,55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8,393,964.51	588,882,19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2,354.79	7,358.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	1.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	1.12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彧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748,195,968.52	3,715,541,262.37
减: 营业成本		3,087,912,035.74	3,002,225,047.16
税金及附加		13,272,169.09	23,138,903.14
销售费用		59,329,779.99	60,623,386.59
管理费用		60,515,742.01	55,449,788.90
研发费用		145,071,371.64	123,327,895.33
财务费用		-11,231,534.81	9,302,274.06
其中: 利息费用		6,767,316.69	4,843,263.92
利息收入		7,553,957.71	2,882,390.94
资产减值损失		78,433,458.84	-19,495,191.29
加: 其他收益		317,432,033.29	8,744,70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65,525.30	113,256,204.9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7,546.21	1,684,345.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525.84	1,048,3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576.51	-4,788,051.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1,710,402.26	579,230,319.89
加: 营业外收入		205,910.68	304,741.17
减: 营业外支出		2,569,297.16	1,510,759.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9,347,015.78	578,024,302.02
减: 所得税费用		88,270,129.19	67,487,091.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076,886.59	510,537,210.5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076,886.59	510,537,210.5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1,076,886.59	510,537,210.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彧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5,670,108.68	4,218,614,44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64,393.21	3,333,55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867,926.49	10,647,97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6,802,428.38	4,232,595,969.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2,084,959.89	3,473,237,053.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087,962.97	149,447,759.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129,762.79	238,187,99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25,702.35	128,761,11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7,228,388.00	3,989,633,92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4,040.38	242,962,049.1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885,379.13	46,146,28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1,382.07	337,306.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1,725,920.88	10,076,524,85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9,932,682.08	10,123,008,44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507,263.99	204,656,06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3,438,169.60	9,677,74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8,945,433.59	9,882,397,06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87,248.49	240,611,380.9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08,259.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8,259.22	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722,581.00	40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55,91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722,581.00	445,655,91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14,321.78	-445,155,913.1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462,139.18	-5,482,179.8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09,709,106.27	32,935,337.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304,644,624.58	271,709,287.53

额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14,353,730.85	304,644,624.58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贱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72,173,024.37	3,346,162,03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10,870.67	3,294,506.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440,547.79	9,048,46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8,824,442.83	3,358,505,002.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71,022,794.48	2,731,586,026.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286,947.93	97,168,58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998,763.46	188,543,13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87,657.24	84,103,18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9,996,163.11	3,101,400,93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28,279.72	257,104,063.1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287,692.63	111,571,859.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660.47	1,749,52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7,046,225.04	8,571,424,85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2,403,578.14	8,684,746,23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302,128.84	108,193,759.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90,000.00	26,433,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7,612,769.60	8,258,79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79,004,898.44	8,393,419,55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98,679.70	291,326,679.8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08,259.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8,259.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200,000.00	40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55,91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200,000.00	445,655,91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91,740.78	-445,655,913.1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325,032.23	-6,127,848.2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8,760,250.87	96,646,98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762,721.49	165,115,739.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00,522,972.36	261,762,721.49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彧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000,000.00				1,511,805,608.93		8,845,720.43		206,537,841.46		2,897,701,044.23	1,950,301.98	5,028,840,51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000,000.00				1,511,805,608.93		8,845,720.43		206,537,841.46		2,897,701,044.23	1,950,301.98	5,028,840,51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0,600,000.00				-120,795,292.08		17,136,473.24				510,057,491.27	-114,484.68	526,884,187.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136,473.24				751,257,491.27	-1,202,354.79	767,191,609.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5,292.08							1,087,870.11	892,578.03
1. 所有者投												1,415,159.03	1,415,159.03

2018 年年度报告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5,292.08						-327,288.92		-522,581.00
(三) 利润 分配									-241,200,000.00			-241,200,0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41,200,000.00			-241,2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20,600,000.00			-120,600,000.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120,600,000.00			-120,600,000.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8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22,600,000.00			1,391,010,316.85	25,982,193.67	206,537,841.46	3,407,758,535.50	1,835,817.30	5,555,724,704.7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000,000.00				1,511,805,608.93		5,155,538.09		206,537,841.46		2,714,509,031.82	1,442,943.82	4,841,450,96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2,000,000.00				1,511,805,608.93		5,155,538.09		206,537,841.46		2,714,509,031.82	1,442,943.82	4,841,450,96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0,182.34				183,192,012.41	507,358.16	187,389,552.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0,182.34				585,192,012.41	7,358.16	588,889,552.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500,000.00	500,000.00

2018 年年度报告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2,000,000.00	-40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2,000,000.00	-402,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													

2018 年年度报告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2,000,000.00			1,511,805,608.93	8,845,720.43	206,537,841.46		2,897,701,044.23	1,950,301.98	5,028,840,517.03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彧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000,000.00				1,511,830,942.21				206,510,579.26	2,182,618,088.33	4,302,959,60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000,000.00				1,511,830,942.21				206,510,579.26	2,182,618,088.33	4,302,959,60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600,000.00				-120,600,000.00					359,876,886.59	359,876,88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1,076,886.59	601,076,886.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8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241,200,000.00	-24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200,000.00	-241,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0,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2,600,000.00				1,391,230,942.21					206,510,579.26	2,542,494,974.92	4,662,836,496.3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000,000.00				1,511,830,942.21				206,510,579.26	2,074,080,877.78	4,194,422,39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000,000.00				1,511,830,942.21				206,510,579.26	2,074,080,877.78	4,194,422,39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										108,537,210.55	108,537,210.55

2018 年年度报告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0,537,210.55	510,537,210.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2,000,000.00	-40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2,000,000.00	-402,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000,000.00				1,511,830,942.21					206,510,579.26	2,182,618,088.33	4,302,959,609.80

法定代表人：林建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剑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彧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杭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杭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准予变更杭州福斯特热熔胶膜有限公司行政许可决定书》（杭外经贸外服许〔2009〕182号）批准，由杭州福斯特热熔胶膜有限公司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49463090B的营业执照，公司现有注册资本52,260万元，股份总数52,260万股（每股面值1元），均系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光伏行业。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胶膜、太阳能电池背板、感光干膜、挠性覆铜板、有机硅材料、热熔胶膜（热熔胶）、热熔网膜（双面胶）、服装辅料（衬布）的生产；太阳能电池组件、电池片、多晶硅、高分子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化品及易制毒品）、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新材料、新能源、新设备的技术开发，光伏设备和分布式发电系统的安装，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电池胶膜、太阳能电池背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2019年2月26日四届二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苏州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和杭州临安福斯特热熔网膜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为便于表述，本财务报表附注将以下公司简称如下：

公司全称	简称
苏州福斯特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福斯特公司
杭州临安福斯特热熔网膜有限公司	临安福斯特公司
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福斯特贸易公司
浙江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新能源公司
江山福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山新能源公司
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智能装备公司
浙江福斯特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材料研究院公司
杭州福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公司
福斯特材料科学（泰国）有限公司	福斯特泰国公司
福斯特（安吉）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吉福斯特公司
北京聚义汇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聚义汇顺公司

北京聚义金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聚义金诚公司
杭州光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光顺电力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子公司福斯特泰国公司采用泰铢为记账本位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

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但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 按照成本计量;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 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 确认为投资收益; 处置时, 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 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时, 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 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

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 (2) 合并财务报表

####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3-10	4.50-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3-10	4.5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3-10	18.00-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10	18.00-32.33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1.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按土地使用期限
软件使用权	2-10
车位使用权	20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4.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

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 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光伏胶膜、光伏背板、太阳能发电系统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 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 取得提单, 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从事分布式太阳能电站的安装,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已根据合同完成分布式太阳能电站的安装调试等约定事项, 经客户验收, 已经收回款项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自建光伏电站发电,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电力, 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电网公司上网电量结算单等)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 FCA 方式销售, 该销售方式下, 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提货单时确认收入。FCA 具体是指货交承运人(指定地点), 卖方只要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 并办理了出口清关手续, 即完成交货。

##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31.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2018 年 6 月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福斯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福斯特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合并、分拆、增补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6%、11%、10%、6%。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8.25%/16.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	1.2%、12%

	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苏州福斯特公司	15
福斯特贸易公司[注 1]	8.25/16.5
福斯特泰国公司[注 2]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1]: 子公司福斯特贸易公司的注册地为香港, 根据香港税收政策, 福斯特贸易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2,000,000.00 港币(含)部分企业所得税按 8.25%的税率计缴, 超过 2,000,000.00 港币(含)部分企业所得税按 16.5%的税率计缴。

[注 2]: 子公司福斯特泰国公司的注册地为泰国, 根据泰国税收政策, 福斯特泰国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20%的税率计缴。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所得税优惠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15 日下发的《关于浙江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 号), 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 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2)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关于认定江苏省 2016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苏高企协(2016)15 号), 子公司苏州福斯特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 苏州福斯特公司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3) 子公司福斯特泰国公司已取得编号为 59-0846-1-00-1-0 和 60-0512-0-00-1-2 的 BOI 企业资格(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制定的企业优惠策略)。其中, BOI 项目编号 59-0846-1-00-1-0 的产品范围包括封装材料薄膜和背板, BOI 项目编号 60-0512-0-00-1-2 的产品范围包括光伏封装胶膜。

根据泰国当地税收政策, 福斯特泰国公司的 BOI 项目编号 59-0846-1-00-1-0 下的封装材料薄膜和背板业务自盈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 6 年免缴(免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 583,000,000.00 泰铢, 超出部分按法定税率缴纳), 本期福斯特泰国公司的封装材料薄膜和背板业务尚未进入免税期; BOI 项目编号 60-0512-0-00-1-2 下的光伏封装胶膜业务自 2017 年 5 月 9 日至 2019 年 8 月 2 日免缴企业所得税(免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 670,801,103.57 泰铢, 超出部分按法定税率缴纳)。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财税(2008)116 号), 子公司光顺电力公司、江山新能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光伏发电公司

电网新建项目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 2. 增值税优惠

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子公司光顺电力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税收优惠。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376.58	207,080.70
银行存款	422,211,704.27	212,893,899.88
其他货币资金	71,236,372.65	125,474,644.00
合计	493,600,453.50	338,575,624.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204,740.16	24,177,414.13

###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证券账户资金余额 53,758,450.00 元，经营性保证金 1,300,000.00 元，外汇掉期交易保证金 16,177,922.65 元。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的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封账户之银行存款	8,511,256.06	
经营性保证金	1,300,000.00	1,250,000.00
外汇掉期交易保证金	16,177,922.65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10,000.00
小计	25,989,178.71	1,260,000.00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8,769.27	1,048,3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1,148,769.27	1,048,300.00

其他		
合计	1,148,769.27	1,048,300.00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28,231,261.43	1,491,434,000.34
应收账款	1,139,313,793.35	952,695,456.94
合计	2,667,545,054.78	2,444,129,457.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

####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23,262,107.23	1,358,164,780.36
商业承兑票据	304,969,154.20	133,269,219.98
合计	1,528,231,261.43	1,491,434,000.34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597,906.1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6,597,906.11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2,020,533.0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32,020,533.0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8,499,630.40
合计	38,499,630.40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或有事项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149,883.42	21.00	16,605,856.19	6.01	259,544,027.23	362,131,309.50	32.22	44,869,762.06	12.39	317,261,547.4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627,535.01	25.07	20,449,867.73	6.20	309,177,667.28	285,418,696.42	25.39	15,409,939.33	5.40	270,008,757.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086,059.97	53.93	138,493,961.13	19.53	570,592,098.84	476,538,421.58	42.39	111,113,269.17	23.32	365,425,152.41
合计	1,314,863,478.40	100.00	175,549,685.05	13.35	1,139,313,793.35	1,124,088,427.50	100.00	171,392,970.56	15.25	952,695,456.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269,931,301.17	13,496,565.06	5.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信用期外	6,218,582.25	3,109,291.13	5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276,149,883.42	16,605,856.1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7,306,691.41	15,865,334.57	5.00
1 至 2 年	6,665,074.24	1,333,014.85	20.00
2 至 3 年	4,808,502.10	2,404,251.05	50.00
3 年以上	847,267.26	847,267.26	100.00
合计	329,627,535.01	20,449,867.73	6.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信用期内	494,515,918.93	24,725,795.95	5.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信用期外	214,570,141.04	113,768,165.18	53.02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小计	709,086,059.97	138,493,961.13	19.5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18,188.81 元；合并光顺电力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338,525.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224.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72,267.9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恒基光伏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440,563.00	该公司已宣告破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核准	否
Solarpark Korea Co Ltd	货款	598,880.49	该公司已宣告破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核准	否
Suniva Inc	货款	532,824.43	该公司已宣告破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核准	否
合计	/	2,572,267.9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5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602,150,964.83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5.8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42,552,474.72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576,266.89	99.88	39,825,410.85	99.83
1至2年	40,549.48	0.11	13,100.00	0.03
2至3年	0		9,018.17	0.02

3 年以上	3,243.17	0.01	49,045.00	0.12
合计	35,620,059.54	100.00	39,896,574.0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28,573,097.6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0.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39,016.87	811,160.9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288,537.65	26,558,894.78
合计	105,327,554.52	27,370,05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33,270.13	71,090.24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利息	805,746.74	740,070.75
合计	1,039,016.87	811,160.99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097,990.91	100.00	5,809,453.26	5.28	104,288,537.65	28,086,216.66	100.00	1,527,321.88	5.44	26,558,894.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0,097,990.91	/	5,809,453.26	/	104,288,537.65	28,086,216.66	/	1,527,321.88	/	26,558,894.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9,719,379.18	5,485,968.96	5.00
1 至 2 年	2,278.80	455.76	20.00
2 至 3 年	106,608.79	53,304.40	50.00
3 年以上	269,724.14	269,724.14	100.00
合计	110,097,990.91	5,809,453.26	5.2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征收补偿款	106,434,856.00	
拆借款		25,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578,393.22	1,909,273.79
预付费账款	1,531,948.18	843,598.98
员工住房借款	1,350,000.00	
其他	202,793.51	333,343.89
合计	110,097,990.91	28,086,216.66

#### (8).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1,981.38 元；合并聚义汇顺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15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	应收征收补偿款	106,434,856.00	1年以内	96.67	5,321,742.80
李伟杰	员工住房借款	750,000.00	1年以内	0.68	37,500.00
唐国栋	员工住房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0.27	15,000.00
童荣柏	员工住房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0.27	15,000.00
苏州UL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预付费账款	290,159.10	1年以内	0.26	14,507.96
合计	/	108,075,015.10	/	98.15	5,403,750.76

##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	106,434,856.00	1年以内	已于2019年1月全部收回
小计		106,434,856.00		

##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1,341,489.78		411,341,489.78	203,193,568.41		203,193,568.41
在产品	24,854,253.95		24,854,253.95	22,723,020.96		22,723,020.96
库存商品	343,911,609.58		343,911,609.58	253,013,957.40		253,013,957.40
合计	780,107,353.31		780,107,353.31	478,930,546.77		478,930,546.7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P3 厂区房产土地及地上附着物	39,183,475.67	108,894,004.00		2019 年 1 月
合计	39,183,475.67	108,894,004.00		/

其他说明：

P3 厂区房产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已于 2019 年 1 月完成政府收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说明。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852,819,473.97	1,163,859,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8,216,957.56	27,421,218.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97,168.18	16,784.43
合计	891,433,599.71	1,191,297,002.70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3、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473,437.30			1,457,546.21						13,930,983.51	
聚义汇顺公司		1,250,000.00		-877,261.45					-372,738.55		
小计	12,473,437.30	1,250,000.00		580,284.76					-372,738.55	13,930,983.51	

	.30	00							5	.51	
合计	12,47	1,250		580,2					-372,	13,93	
	3,437	,000.		84.76					738.5	0,983	
	.30	00							5	.51	

## 其他说明

[注]:浙江新能源公司于本年12月追加对聚义汇顺公司的投资,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该项投资的核算从权益法改为成本法,合并前的投资价值已作合并抵销。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6、固定资产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02,957,285.00	806,616,468.46
固定资产清理	6,511,685.24	1,161,551.80
合计	1,109,468,970.24	807,778,02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5,614,765.48	555,710,272.23	11,320,305.28	36,053,666.06	1,038,699,00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193,246.78	239,159,867.01	1,512,726.20	10,535,806.69	406,401,646.68
(1) 购置	8,889,341.39	13,329,822.86	1,512,726.20	3,219,243.81	26,951,134.26
(2) 在建工程转入	146,303,905.39	152,821,491.74		7,309,236.16	306,434,633.29
(3) 企业合并增加		73,008,552.41		7,326.72	73,015,879.13
3. 本期减少金额	24,191,092.67	15,066,448.35	589,636.57	15,984,312.48	55,831,490.07
(1) 处置或报废	5,616,056.87	12,489,160.19	653,797.92	3,745,021.94	22,504,036.92
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9,482,206.17	4,983,344.13	0	12,258,277.34	36,723,827.64
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	-907,170.37	-2,406,055.97	-64,161.35	-18,986.80	-3,396,374.49
4. 期末余额	566,616,919.59	779,803,690.89	12,243,394.91	30,605,160.27	1,389,269,165.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157,979.53	130,504,554.09	6,954,908.93	18,465,098.04	232,082,540.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76,166.74	60,102,627.78	1,687,402.62	7,942,753.52	94,408,950.66
(1) 计提	24,676,166.74	53,103,334.21	1,687,402.62	7,941,979.80	87,408,883.37
2) 企业合并增加		6,999,293.57		773.72	7,000,067.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37,078.56	13,161,252.63	626,470.22	15,454,809.18	40,179,610.59
(1) 处置或报废	2,925,906.63	9,494,945.44	634,183.98	3,568,313.22	16,623,349.27
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8,041,859.22	4,054,049.95	0	11,890,529.03	23,986,438.20
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	-30,687.29	-387,742.76	-7,713.76	-4,033.07	-430,176.88
4. 期末余额	89,897,067.71	177,445,929.24	8,015,841.33	10,953,042.38	286,311,880.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6,719,851.88	602,357,761.65	4,227,553.58	19,652,117.89	1,102,957,285.00
2. 期初账面价值	359,456,785.95	425,205,718.14	4,365,396.35	17,588,568.02	806,616,468.46

##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年产 18,000 万平方米 EVA 太阳能电池胶膜项目厂房及辅助工程	46,624,663.82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青山研究院项目	36,367,970.99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年产 400 万平方米单面无胶挠性覆铜板项目	6,753,228.71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120,100,894.37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泰国福斯特公司厂房	63,658,512.07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丰田汽车	213,478.65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小计	273,718,748.61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1 厂区房产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注]	6,511,685.24	1,161,551.80
合计	6,511,685.24	1,161,551.80

其他说明：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说明。

## 17、在建工程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110,811.83	118,915,412.66
工程物资		
合计	57,110,811.83	118,915,412.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福斯特泰国公司厂房和办公楼工程				44,057,696.45		44,057,696.45
年产2.16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33,286,495.06		33,286,495.06	36,060,134.07		36,060,134.07
泰国公司 EVA 生产线				16,537,454.78		16,537,454.78
年产400万平方米单面无胶挠性覆铜板项目				16,433,061.37		16,433,061.37

白色 EVA 造粒线	147,515.38		147,515.38	2,357,987.17		2,357,987.17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				1,263,562.71		1,263,562.71
办公楼辅助工程				221,343.00		221,343.00
2 万吨/年碱溶性树脂项目	7,371,320.77		7,371,320.77			
农村户用光伏项目	15,291,650.67		15,291,650.67			
自动化仓储物流系统设备	918,103.45		918,103.45			
零星工程	95,726.50		95,726.50	1,984,173.11		1,984,173.11
合计	57,110,811.83		57,110,811.83	118,915,412.66		118,915,412.66

##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福斯特泰国公司厂房和办公楼工程	61,510,000.00	44,057,696.45	18,044,181.46	64,525,051.22	-2,423,173.31		118.42	100.00				自有资金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530,000,000.00	36,060,134.07	142,995,903.80	145,769,542.81		33,286,495.06	41.22	35.00				自有资金
泰国公司 EVA 生产线		16,537,454.78	1,310,372.82	19,268,225.72	-1,420,398.12							自有资金
年产 400 万平方米单面无胶挠性覆铜板项目	170,000,000.00	16,433,061.37	3,707,343.62	20,140,404.99			18.23	35.00				自有资金
白色 EVA 造粒线		2,357,987.17	1,786,829.65	3,997,301.44		147,515.38						自有资金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		1,263,562.71	8,142,490.08	9,406,052.79								自有资金
办公楼辅助工程	30,000,000.00	221,343.00	6,993,442.03	7,214,785.03			102.13	100.00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1,984,173.11	3,409,823.85	5,298,270.46		95,726.50						自有资金
白色 EVA 生产线			16,570,129.97	16,570,129.97								自由资金
太阳能发电设备			9,773,405.10	9,773,405.10								自有资金
农村户用光伏项目			15,291,650.67			15,291,650.67						自有资金
2 万吨/年碱溶性树脂项目	490,310,000.00		7,371,320.77			7,371,320.77	1.50	2.00				自有资金
污水厂太阳能电站			4,471,463.76	4,471,463.76								自有资金
自动化仓储物流系统设备			918,103.45			918,103.45						自有资金
合计	1,281,820,000.00	118,915,412.66	240,786,461.03	306,434,633.29	-3,843,571.43	57,110,811.83						

注：上表中预算数不包含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减少系泰国福斯特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数。

## 工程物资

##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车位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1,206,259.18			16,926,264.83	620,000.00	218,752,524.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7,768,319.10			98,393.52		37,866,712.62
(1) 购置	37,768,319.10			98,393.52		37,866,712.6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095,829.47			-58,909.80		35,036,919.67

(1) 处置	3,429,133.68					3,429,133.68
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33,746,308.35					33,746,308.3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	-2,079,612.56			-58,909.80		-2,138,522.36
4. 期末余额	203,878,748.81			17,083,568.15	620,000.00	221,582,316.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582,669.70			7,771,865.27	103,333.20	25,457,86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475,858.82			1,400,107.61	30,999.96	4,906,966.39
(1) 计提	3,475,858.82			1,400,107.61	30,999.96	4,906,966.39
3. 本期减少金额	8,096,822.60			-7,113.00		8,089,709.60
(1) 处置	796,600.48					796,600.48
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7,300,222.12					7,300,222.12
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				-7,113.00		-7,113.00
4. 期末余额	12,961,705.92			9,179,085.88	134,333.16	22,275,124.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917,042.89			7,904,482.27	485,666.84	199,307,192.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623,589.48			9,154,399.56	516,666.80	193,294,655.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2、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山林地承包款	214,400.00		9,600.00		204,800.00
合计	214,400.00		9,600.00		204,800.00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2,116,128.49	52,828,809.87	267,603,657.23	40,182,990.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79,317.25	431,897.59	1,328,452.51	199,267.88
可抵扣亏损				
未弥补亏损	8,688,344.69	1,086,043.09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8,127,771.29	1,537,502.12	5,690,159.68	853,523.95
递延收益	12,050,678.95	1,807,601.84	14,395,540.98	2,159,331.15
合计	383,862,240.67	57,691,854.51	289,017,810.40	43,395,113.12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74,682.88	3,884,939.27
可抵扣亏损	2,228,641.54	1,029,280.52
合计	22,903,324.42	4,914,219.79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981,089.39	1,029,280.52	
2023 年	1,247,552.15		
合计	2,228,641.54	1,029,280.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采购预付款	3,581,156.59	6,046,320.60
土地出让预付款	655,707.68	
合计	4,236,864.27	6,046,320.60

**2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408,259.22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5,408,259.2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60,462.48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63,995.11	
其他	4,396,467.37	
合计	4,760,462.48	

注：上表中交易性金融负债中“其他”为“或有对价”。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100,000.00
应付账款	636,928,686.60	553,616,894.36
合计	636,928,686.60	555,716,894.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2).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100,000.00
合计		2,1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3).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	552,196,060.98	495,945,803.74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68,616,587.95	39,350,213.08
应付费用款	16,116,037.67	18,320,877.54
合计	636,928,686.60	553,616,894.36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0,855,743.02	19,232,752.49
合计	30,855,743.02	19,232,752.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0,512,145.44	170,643,619.41	162,657,336.23	38,498,42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1,134.09	10,491,736.83	9,642,395.43	1,270,475.49
三、辞退福利	180,400.00			180,4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113,679.53	181,135,356.24	172,299,731.66	39,949,304.1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964,490.75	151,748,610.05	144,398,809.07	37,314,291.73
二、职工福利费		5,766,939.28	5,766,939.28	
三、社会保险费	273,351.59	5,972,544.70	5,508,613.53	737,282.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5,937.01	4,299,666.47	3,957,460.43	528,143.05
工伤保险费	75,103.93	1,320,776.39	1,230,806.44	165,073.88
生育保险费	12,310.65	352,101.84	320,346.66	44,065.83
四、住房公积金	2,002.00	4,963,168.00	4,957,472.00	7,69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2,301.10	2,192,357.38	2,025,502.35	439,156.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512,145.44	170,643,619.41	162,657,336.23	38,498,428.6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934.25	10,155,999.91	9,335,673.96	1,234,260.20
2、失业保险费	7,199.84	335,736.92	306,721.47	36,215.2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21,134.09	10,491,736.83	9,642,395.43	1,270,475.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119,063.01	15,600,910.6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1,185,670.36	14,296,273.77
个人所得税	143,803.56	212,474.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2,811.55	439,675.12

房产税	2,322,229.40	1,928,038.99
教育费附加	395,073.88	188,432.17
地方教育附加	263,382.58	125,621.45
印花税	115,551.49	111,946.30
土地使用税	221,538.26	74,701.00
环境保护税	15,273.00	
其他税费	670.23	0.01
合计	87,505,067.32	32,978,073.87

### 33、其他应付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61,790.82	1,667,474.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431,187.36	19,419,988.45
合计	54,192,978.18	21,087,462.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3,845.62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衍生金融资产利息	427,945.20	1,667,474.19
合计	761,790.82	1,667,474.1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结算费用款	13,649,744.19	10,616,945.74
应付股权转让及投资款	17,948,345.18	5,680,000.00
拆借款	15,706,053.03	
押金保证金	3,600,500.00	1,251,500.00
其他	2,526,544.96	1,871,542.71
合计	53,431,187.36	19,419,988.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680,000.00	应付投资款
合计	5,68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预收土地收储款	15,541,912.00	
合计	15,541,912.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说明。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38、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长期应付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长期应付款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 (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1、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42、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395,540.98	3,000,000.00	2,344,862.03	15,050,678.95	
合计	14,395,540.98	3,000,000.00	2,344,862.03	15,050,678.9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太阳工程补助资金	9,870,536.85			1,692,092.03		8,178,444.82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3,825,000.00			510,000.00		3,315,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转型引导资金	359,999.94			80,000.00		279,999.94	与资产相关
技改贴息	340,004.19			62,770.00		277,234.19	与资产相关
省级新能源示范街道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4,395,540.98	3,000,000.00		2,344,862.03		15,050,678.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2,000,000.00			120,600,000.00		120,600,000.00	522,6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股本402,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股本120,600,000.00元。该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63号)。

#### 45、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11,805,608.93		120,795,292.08	1,391,010,316.8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11,805,608.93		120,795,292.08	1,391,010,316.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之说明,本公司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0,600,000.00元。

2) 因浙江新能源公司收购少数股东股权而发生权益变动, 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5,292.08 元。

#### 47、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48、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45,720.43	17,136,473.24			17,136,473.24		25,982,193.6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45,720.43	17,136,473.24			17,136,473.24		25,982,193.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45,720.43	17,136,473.24			17,136,473.24		25,982,193.67

#### 49、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0、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6,537,841.46			206,537,841.4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6,537,841.46			206,537,841.46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7,701,044.23	2,714,509,031.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97,701,044.23	2,714,509,031.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1,257,491.27	585,192,012.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1,200,000.00	40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07,758,535.50	2,897,701,044.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63,135,466.39	3,837,463,592.06	4,533,048,729.28	3,590,348,706.79
其他业务	46,600,631.47	26,323,649.15	51,871,032.30	35,560,464.81
合计	4,809,736,097.86	3,863,787,241.21	4,584,919,761.58	3,625,909,171.60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13,004.84	11,691,442.13
教育费附加	3,282,122.38	5,210,621.65
资源税		
房产税	4,729,783.59	4,010,210.08
土地使用税	366,009.97	1,350,207.90
车船使用税	30,237.39	18,114.94
印花税	1,130,209.01	1,145,719.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88,081.55	3,472,747.78

残疾人保障金	816,777.58	
环境保护税	59,280.32	
合计	19,415,506.63	26,899,063.82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54,242,277.71	48,322,248.39
报关费	12,247,439.83	12,662,539.80
职工薪酬	4,574,741.34	3,584,357.20
财产保险费	3,581,180.41	4,311,726.34
展位费	1,608,623.51	1,281,262.05
差旅费	1,584,380.38	1,335,352.33
业务招待费	1,209,643.88	1,520,976.81
其他	7,938,024.43	5,137,418.28
合计	86,986,311.49	78,155,881.20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033,480.95	29,833,363.50
折旧费	11,683,218.27	9,476,921.41
维修费	5,301,869.84	4,283,026.92
中介机构服务费	3,643,755.38	3,009,293.85
无形资产摊销	4,026,593.82	2,896,129.01
汽车费用及运费	4,008,436.54	2,659,765.98
业务招待费	2,332,519.27	2,009,140.62
办公费	1,771,213.00	4,250,116.36
绿化费	102,570.00	4,855,080.00
其他	12,362,442.94	16,065,924.32
合计	84,266,100.01	79,338,761.97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领用	106,853,163.57	98,512,719.56
职工薪酬	31,371,021.44	24,228,486.15
折旧及摊销	11,665,708.06	10,229,199.78
燃料及动力	1,807,264.52	1,632,623.63
其他	27,781,026.02	18,236,513.21
合计	179,478,183.61	152,839,542.33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734,514.05	-2,268,003.40
利息支出	7,527,686.94	5,138,187.08
汇兑损益	-8,309,946.93	9,739,093.73
手续费	2,031,954.51	1,610,488.19
合计	-5,484,819.53	14,219,765.60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3,310,498.87	-16,120,135.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3,310,498.87	-16,120,135.45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3 厂区搬迁费用净补偿款[注 1]	303,660,355.5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	2,344,862.03	2,344,862.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	13,012,701.51	8,635,004.29
合计	319,017,919.10	10,979,866.32

其他说明：

[注 1]：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说明。

[注 2]：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0,284.76	1,684,345.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4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61,099,265.59	46,146,285.62
合计	61,685,950.35	47,830,630.93

###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3,525.84	1,048,3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3,525.84	1,048,3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63,525.84	1,048,300.00

###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7,505.50	-6,601,367.05
合计	-47,505.50	-6,601,367.05

###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209,579.67	296,124.52	209,579.67
其他		31,006.93	
合计	209,579.67	327,131.45	209,57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988.29	3,602.95	38,988.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988.29	3,602.95	38,988.2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545,989.83		545,989.8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20,000.00	1,727,420.00	920,000.00
质量赔偿损失	1,063,997.35		1,063,997.35
其他	250,273.04	388,586.52	250,273.04
合计	2,819,248.51	2,119,609.47	2,819,248.51

#### 65、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123,081.25	85,906,794.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17,972.89	4,036,497.38
合计	105,705,108.36	89,943,292.1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5,760,244.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364,036.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46,511.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2,083.7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8,631.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2,068.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1,738.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96,003.2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9,292,202.52
所得税费用	105,705,108.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012,701.51	6,674,291.49
P3厂区搬迁费用补偿款	200,000,000.00	
预收土地收储款	15,541,912.00	
利息收入	2,614,461.33	3,547,431.45
其他	1,698,851.65	426,249.54
合计	235,867,926.49	10,647,972.4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	28,111,688.27	41,596,479.06
其他付现销售、管理费用	65,495,070.69	68,453,169.17
存入经营活动保证金	50,000.00	1,260,000.00
其他	5,268,943.39	17,451,466.50
合计	98,925,702.35	128,761,114.7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6,987,391,572.98	9,883,840,000.00
出于投资目的的定期存款收回	224,840,600.00	132,671,000.00
收回借出投资款及利息	26,119,452.0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负数	3,374,295.84	
收回出于投资目的保函保证金		52,513,852.50
收回借出征用土地前期费用款		7,500,000.00
合计	7,241,725,920.88	10,076,524,852.5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6,675,321,846.95	9,587,399,000.00
出于投资目的的定期存款存入	253,938,400.00	65,342,000.00
出于投资目的外汇掉期交易保证金存入	16,177,922.65	



借出投资款	8,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6,953,438,169.60	9,677,741,000.00

注：系 2018 年 12 月 14 日预付聚义汇顺公司增资款。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有追溯权利保理业务融资款		43,655,913.15
合计		43,655,913.15

###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50,055,136.48	585,199,370.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310,498.87	-16,120,135.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408,883.37	69,553,491.02
无形资产摊销	4,906,966.39	3,751,138.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00.00	1,491,66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505.50	6,601,367.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88.29	3,602.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525.84	-1,048,3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29,398.99	12,675,548.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685,950.35	-47,830,63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17,972.89	4,036,49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598,722.89	-20,000,288.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837,066.80	-438,769,97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502,047.56	83,418,704.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4,040.38	242,962,049.10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b>		

<b>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4,353,730.85	304,644,624.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4,644,624.58	171,709,287.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09,106.27	32,935,337.0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
其中：聚义汇顺公司	3,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374,295.84
其中：聚义汇顺公司	5,356,465.52
光顺电力公司	1,017,830.3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74,295.8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4,353,730.85	304,644,624.58
其中：库存现金	152,376.58	207,080.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0,442,904.27	180,222,899.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758,450.00	124,214,644.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353,730.85	304,644,624.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116,912,854.39	770,765,308.25
其中：支付货款	989,011,654.09	676,401,994.82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98,742,615.27	86,414,134.03
支付费用款	29,158,585.03	7,949,179.40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8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79,246,722.65元，包括初存目的为投资的定期存款61,768,800.00元、初存目的为经营性活动的保证金1,300,000.00元、初存目的为投资的外汇掉期交易保证金16,177,922.65元。

##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11,256.06	暂封账户之存款
应收票据	26,597,906.11	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货币资金	17,427,922.65	保证金
货币资金	50,000.00	质押
合计	52,587,084.82	/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675,049.53	6.8632	189,939,399.93
欧元	828,885.49	7.8473	6,504,513.10
港币	32.92	0.8762	28.84
人民币			
人民币			
泰铢	43,715,292.69	0.2110	9,223,926.75
瑞士法郎	28,128,935.61	6.9494	195,479,225.13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6,000,000.00	6.8632	41,179,200.0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5,402,799.15	6.8632	242,976,491.13
欧元	141,796.24	7.8473	1,112,717.63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泰铢	18,554,346.97	0.2110	3,914,967.21
短期借款			
其中：澳元	3,193,421.60	4.8250	15,408,259.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792,692.95	6.8632	122,114,810.25
泰铢	65,266,009.35	0.2110	13,771,127.97
日元	3,190,000.00	0.061887	197,419.53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04,966.63	6.8632	2,093,046.9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注册及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福斯特泰国公司	泰国	泰铢

##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73、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344,862.03	其他收益	2,344,862.03
与收益相关	13,012,701.51	其他收益	13,012,701.51

#### (1) 明细情况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金太阳工程补助资金	9,870,536.85		1,692,092.03	8,178,444.82	其他收益	《关于预拨 2012 年第一批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关于拨付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浙财建〔2012〕241 号/临财建〔2013〕341 号）；《关于拨付 2012 年

						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九批）的通知》（浙财建（2013）505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2年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财政清算资金的通知》（浙财建（2014）121号）
技改贴息	340,004.19		62,770.00	277,234.19	其他收益	技改贴息系根据常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2年度工业技改和新建项目贴息资金等指标的通知》（常财工贸（2013）146号）
产业转型引导资金	359,999.94		80,000.00	279,999.94	其他收益	产业转型引导资金系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3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苏财工贸（2013）137号、苏经信综合（2013）771号）
年产200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3,825,000.00		510,000.00	3,315,000.00	其他收益	[注]
小计	14,395,540.98		2,344,862.03	12,050,678.95		

[注]：年产200万平方米太阳能电池背板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均用于购买与该项目相关的设备，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于2015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转固定资产，相关固定资产自2015年7月起分10年折旧。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结转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结转列报项目	说明
省级新能源示范街道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关于下达“临安区锦北街道新能源示范城镇”项目2017年省发展与改革专项资金的通知》（临发改（2017）100号）
小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补助经费	5,0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省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临科字（2018）27号）
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8年第二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科教（2018）19号）
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资助奖励资金	1,050,5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杭州市临安区2017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资助奖励资金（第一批）的通知》（临经信综（2018）71号）、《关于下达杭州市临安区2017年度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资金（第三批）的通知》（临经信综（2018）

			101号)
科技创新政策财政资助奖励	98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兑现2017年度临安区科技创新政策第一批财政资助奖励的通知》、 《关于兑现2017年度临安区科技创新政策第二批财政资助奖励的通知》(临科字(2018)54号)
建筑节能专项资金	8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7年度杭州市建筑节能专项资金补助计划的公示》
外贸补助资金	6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8)51号)、 《关于要求兑现2017年度外经贸资助奖励项目资金的请示》(临商务(2018)80号)、 《关于要求兑现2017-2018年度省级外贸转型升级试点项目资金的请示》(临商务(2018)84号)
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476,4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7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直接兑付部分)的通知》(常财工贸(2018)40号)
商务发展资金	412,6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的通知》(常财工贸(2018)28号)、 《关于下达2017年度常熟市商务转型发展项目资金指标的通知》(常财工贸(2018)32号)、 《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的通知》(常财工贸(2018)53号)
科技发展计划补助经费	32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6年度常熟市科技发展计划(工业攻关)项目后补助经费的通知》(常科计(2018)112号)
人才资助经费	31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核拨杭州市“131”培养人选资助经费的通知》(杭财行(2018)17号)、 《关于印发首批浙江省“浙江省万人计划”入选人员名单的通知》(浙委人(2018)2号)
博士后资助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核发杭州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站资助和博士后研究人员一次性科研补助经费的通知》(杭财行(2017)54号)、 《关于下拨临安区博士后一次性资助经费的通知》
专利奖励	254,480.00	其他收益	《关于印发杭州市专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杭政办函(2015)141号)、 《关于下达2018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专利资助)专项资金的通知》(常财教(2018)48号)、 《关于下达2017年度第二批发明专利申请资助和授权专利奖励等经费的通知》(常科专(2018)78号)、 《关于下达2018年度第一批发明专利申请资助和授权奖励等经费的通知》(常科专(2018)119号)
分布式光伏发电补贴	77,596.8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18年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光伏地面电站市财政补贴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8)73号)
其他小额补助	431,124.71	其他收益	
小计	13,012,701.51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5,357,563.54 元。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光顺电力公司	2018.12.24	66,041,569.55	100.00	股权转让	2018.12.24	控制权转移		
聚义汇顺公司	2018.7.27	1,250,000.00	25.00	设立	2018.12.28	控制权转移		
聚义汇顺公司	2018.12.28	1,750,000.00	35.00	股权转让	2018.12.28	控制权转移		

其他说明：

1) 根据浙江新能源公司与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浙江新能源公司通过应收账款抵偿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光顺电力公司的 100.00% 的股权。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8)641号)，以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光顺电力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6,690.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光顺电力公司 100% 股权转让价格为 6,164.51 万元，双方另外约定了股权转让追加款，公司预计很可能支付，并确认了或有对价 439.65 万元。

本公司分别与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八家关联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光能方）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签订了《抵账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应收天合新能源方账款合计 4,937.68 万元抵偿应付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4,937.68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剩余股权转让款 1,226.83 万元及或有对价 439.65 万元尚未支付。

2) 根据浙江新能源公司与自然人范晓睿、张杰西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浙江新能源公司分别以 100.00 万元、75.00 万元受让范晓睿、张杰西持有的聚义汇顺公司 20%、15% 的股权。聚义汇顺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浙江新能源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支付现金交易对价 175.00 万元。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光顺电力公司	聚义汇顺公司
--现金		1,7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4,396,467.37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应付股权转让款	12,268,345.18	
—应收账款抵偿	49,376,757.00	
合并成本合计	66,041,569.55	1,7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6,041,569.55	1,75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浙江新能源公司与天合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如光顺电力公司收回截至2018年10月31日尚未结算之政府补助，浙江新能源公司应根据光顺电力公司实际收到款项追加股权转让款；如光顺电力公司收回截至2018年10月31日尚未结算之应收账款，浙江新能源公司应根据光顺电力公司截至2018年10月31日账面应收账款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追加股权转让款。

公司预计上述追加款项很可能支付，确认了股权受让的或有对价4,396,467.37元。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光顺电力公司		聚义汇顺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3,633,967.29	60,252,709.50	31,385,164.62	31,385,164.62
货币资金	1,017,830.32	1,017,830.32	5,356,465.52	5,356,465.52
应收款项	3,704,921.54	3,704,921.54		
其他应收款			2,850.00	2,850.00
存货			9,308,662.35	9,308,662.35
固定资产	66,009,258.84	42,628,001.05	6,553.00	6,553.00
无形资产				
预付账款			720,452.00	720,452.00
其他流动资产	11,023,188.09	11,023,188.09	698,531.08	698,531.08
在建工程			15,291,650.67	15,291,65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8,768.50	1,878,768.50		
负债：	17,592,397.74	17,592,397.74	27,847,267.04	27,847,267.04
借款				
应付款项	1,886,286.25	1,886,286.25	18,742,580.62	18,742,58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7,574.30	97,574.30
应交税费	58.46	58.46	4,325.00	4,325.00
其他应付款	15,706,053.03	15,706,053.03	9,002,787.12	9,002,787.12
净资产	66,041,569.55	42,660,311.76	3,537,897.58	3,537,897.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15,159.03	1,415,159.03
减：原有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2,738.55	372,738.55
取得的净资产	66,041,569.55	42,660,311.76	1,750,000.00	1,75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光顺电力公司

光顺电力公司主要资产系分布式光伏电站，公司参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经调整后固定资产增值 23,381,257.79 元。

2) 聚义汇顺公司

聚义汇顺公司系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设立，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建设，公司以购买日账面资产和负债作为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安吉福斯特公司	新设	2018年1月22日	46,030,000.00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福斯特公司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临安福斯特公司	临安	临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斯特贸易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业	100.00		设立
浙江新能源公司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光伏发电公司	临安	临安	制造业		70.00	设立
江山新能源公司	江山	江山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智能装备公司	临安	临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新材料研究院公司	临安	临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福斯特泰国公司	泰国春武里省	泰国春武里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安吉福斯特公司	安吉	安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聚义汇顺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聚义金诚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顺电力公司	余杭	余杭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伏发电公司	30%	-1,202,354.79		420,658.2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光伏发电公司	37,167,527.39	10,089,752.88	47,257,280.27	42,891,800.96	3,000,000.00	45,891,800.96	37,677,077.03	1,294,646.61	38,971,723.64	33,876,064.91		33,876,064.9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光伏发电公司	35,045,576.36	-3,730,179.42	-3,730,179.42	14,850,728.36	39,103,074.10	19,363.57	19,363.57	-2,463,897.63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光伏发电公司	2018. 7. 24	62. 00	70. 00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发电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522,581.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22,581.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27,288.92
差额	195,292.0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95,292.08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临安	临安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核算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930,983.51	12,473,437.3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57,546.21	1,684,345.3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为 1,223,262,107.23 元。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5.80% (2017 年 12 月 31 日：49.77%)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房屋拆迁补偿款、出口退税款、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5,408,259.22	15,446,238.12	15,446,238.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60,462.48	4,760,462.48	4,760,462.4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36,928,686.60	636,928,686.60	636,928,686.60		
其他应付款	54,192,978.18	54,192,978.18	54,192,978.18		
小 计	711,290,386.48	711,328,365.38	711,328,365.3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55,716,894.36	555,716,894.36	555,716,894.36		
其他应付款	21,087,462.64	21,087,462.64	21,087,462.64		
小 计	576,804,357.00	576,804,357.00	576,804,357.00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定期存款有关。

#####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1,148,769.27		1,148,769.27

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8,769.27	1,148,769.2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148,769.27	1,148,769.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48,769.27	1,148,769.2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60,462.48	4,760,462.48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363,995.11	363,995.11
其他		4,396,467.37	4,396,467.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760,462.48	4,760,462.48

注：上表中交易性金融负债中“其他”为“或有对价”。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持有的外汇掉期交易合约的公允价值以中国银行公布的远期外汇牌价为基础，按照估值模型计算得出。

2. 本公司收购光顺电力公司应支付的或有对价系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预计或有对价的应支付金额并考虑相关预计风险因素后确定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公司预计或有对价很可能支付，将预计支付金额作为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临安	实业投资	5,000	53.63	53.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林建华持有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5%的股权，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3.63%的股权，同时林建华直接持有本公司 21.30%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林建华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临安同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杭州百升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赢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福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赫尔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临安福斯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欧莱德姆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赛临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杭州欧莱德姆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福熙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福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翰富智维知识产权运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苏州和迈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联毅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金瑞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金瑞泓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其他
金瑞泓微电子（衢州）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奇彩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临安天目高分子材料厂	其他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持股 20%的联营公司
聚义汇顺公司	2018 年 7-12 月为联营公司
聚义金诚公司	2018 年 7-12 月为联营公司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聚义汇顺公司	提供服务	59,748.10	
聚义金诚公司	销售组件	14,049.5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8.00	422.2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公司拟向浙江松友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友食品”）购买其位于临安区青山湖的土地及房产，用于研发基地的扩展，并根据协议约定预付款项2,500.00万元，后因该地块涉及政府收储而无法购买，从而双方在2018年1月31日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将该预付款项转为拆借款，并由松友食品支付自2018年2月1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按照年利率7.2%计算的资金占用费。

2018年6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斯特集团”）与松友食品签订《借款协议》，福斯特集团借予松友食品2,500.00万元款项，同时约定松友食品归还本公司往来款2,500.00万元及相应资金占用费。根据协议约定，福斯特集团于2018年6月29日代松友食品归还本公司往来款2,500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680,000.00	5,680,000.00
小计		5,680,000.00	5,68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结清信用证金额为 496,358,052.00 元、34,728,995.16 美元、1,033,391,664.00 日元；未结清保函金额为 80,301,925.25 元，其中关税保函 60,000,000.00 元，解除财产保全保函 20,301,925.25 元。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 8 月 21 日，江西日普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请求法院判决本公司赔偿因产品质量问题对其造成的损失共计 20,404,823.00 元。2018 年 11 月 21 日，该案件经一审法院判决，驳回江西日普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2018 年 12 月 4 日，江西日普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江西日普升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未结算往来余额为 0.00 元，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向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开立 20,301,925.25 元的解除财产保全保函。此案件仍在审理中。

2. 2017 年 12 月 30 日，中民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具了金额为 38,499,630.40 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一份，票据到期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之后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此票据背书转让给本公司。但中民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汇票到期后拒绝兑付。2018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法院依法判决中民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38,499,630.40 元，并支付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年利率 6% 计算的利息损失。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将应收该商业承兑汇票余额还原为应收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款项，冲减对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 32,445,948.58 元后，本公司应收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款余额为 6,053,681.82 元，计提坏账准备 3,026,840.91 元后，该笔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026,840.91 元。此案件仍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9 年 2 月 26 日第四届第二次董事会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按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60,107,688.66 元，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522,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4.50 元(含税)现金红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5,17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 设立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审议通过了设立杭州福斯特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事项，杭州福斯特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由本公司以现金全额出资。经营范围包括：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农作物种植；食品生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一) 债务重组

##### 1. 明细情况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损失金额	或有应收金额
以资产清偿债务抵偿债权	545,989.83	

##### 2. 债务重组中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说明

公司作为债权人同意债务人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以太阳能组件抵偿到期债务 18,156,500.59 元，参考太阳能报价机构 PVinsights 的相关统计数据计算的该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17,610,510.76 元。该项债务重组的损失金额为 545,989.83 元。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胶膜业务、背板业务及双面胶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伏胶膜	光伏背板	太阳能发电系统	热熔网膜	电子材料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435,205,662.47	537,646,838.35	40,483,583.29	20,714,820.73	37,456,965.40	11,140,228.98	319,512,632.83	4,763,135,466.39
主营业务成本	3,640,352,769.01	428,869,159.79	34,255,769.59	16,081,396.41	35,492,153.08	6,382,758.80	323,970,414.62	3,837,463,592.06
资产总额	5,955,339,756.76	721,921,334.70	114,611,742.97	27,814,673.06	50,295,064.58	14,958,460.46	429,023,235.87	6,455,917,796.66
负债总额	837,266,023.19	98,638,126.21	25,471,082.53	3,698,654.41	8,163,047.86	1,468,008.02	74,511,850.34	900,193,091.8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一)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计划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公司拟按面值 (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 (含 11 亿元) 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成功后, 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项 目	项目 总投资 (亿元)	募集资金 使用金额 (亿元)
年产 2.5 亿平方米白色 EVA 胶膜技改项目	5.54	4.40
年产 2 亿平方米 POE 封装胶膜项目 (一期)	4.21	3.60
年产 2.16 亿平方米感光干膜项目	5.80	3.00
合 计	15.55	11.0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尚待中国证监会批准。

### (二) 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

#### 1. 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西墅街 407 号 (P3 厂区) 土地收储

根据公司与临安区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办公室和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于 2018 年签订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 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西墅街 407 号的土地、房屋及房屋附属物由政府征收。征收补偿金额合计人民币 415,328,860.00 元,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款 38,753,132.00 元, 地上建筑物补偿款 52,482,145.00 元, 装饰装修等附属物补偿款 17,658,727.00 元 (上述三项补偿款合计 108,894,004.00 元, 以下称为资产处置补偿款); 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 259,839,552.00 元, 搬迁费和临时安置费 28,615,509.00 元, 奖励和补助 17,949,795.00 元, 其他补偿 30,000.00 元 (上述四项补偿款合计 306,434,856.00 元, 以下称为搬迁费用补偿款)。

协议同时约定, 公司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将被征收房屋及土地腾空交付, 并将 P3 厂区相关的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原件交付给临安区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办公室, 由临安区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办公室向房屋、土地登记部门办理注销 (变更) 登记手续。公司腾空完毕并配合办理变更手续后 30 日内, 临安区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办公室支付货币补偿款。

公司在 2018 年内已完成设备搬迁, P3 厂区的停产停业损失及搬迁安置费等已在 2018 年全部发生, 以后年度不再发生此类费用。因此将搬迁费用补偿款 306,434,856.00 元扣除已发生的搬迁费用 2,774,500.44 元后的净额 303,660,355.56 元计入当期损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未与相关部门办妥相关房屋及土地的资产腾空移交确认手续, 因此将 P3 厂区相关土地使用权和地上构筑物的账面净值计 39,183,475.67 元暂列持有待售资产。

2018 年 3 月 22 日, 公司收到首期征收补偿款 200,000,000.00 元, 并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收到剩余征收补偿款人民币 215,328,860.00 元。

#### 2. 杭州市临安区锦北单元 C-B1/B2-08 (P1 厂区) 地块土地收储及竞拍



根据公司与临安区土地储备中心和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于 2016 年共同签订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公司 P1 厂区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和厂房由政府收储，收储合同约定补偿和奖励款为 25,541,912.00 元，同时约定公司应在该宗土地挂牌出让时参与竞买摘牌。201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收到土地收储款 15,541,912.00 元，剩余 10,000,000.00 元作为土地竞买摘牌保证金。

2019 年 1 月，公司参与该地块土地竞拍，以 34,020,000.00 元的价格拍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由原来的工业用地变更为商业（旅馆）用地。由于公司处置该地块之目的为以重新参与竞拍的方式改变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性质，因此，在会计处理时将处置与重新取得该地块视作一揽子交易。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将 P1 地块厂区房产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的账面净值与相关拆除费用之和 6,511,685.24 元暂列为固定资产清理，并将已收取的 15,541,912.00 元土地收储款暂列其他流动负债。

2019 年 1 月拍得该地块后，公司将拍卖该地块取得的价格与收储时取得价格的差额 8,478,088.00 元连同固定资产清理余额 6,511,685.24 元作为变更性质后土地使用权的初始确认价值，计入无形资产科目。

### （三）印度反倾销立案调查

2018 年 4 月 4 日，印度政府对中国 EVA 胶膜企业进行反倾销调查立案，2019 年 2 月 21 日，印度政府宣布对原产于中国的 EVA 胶膜反倾销调查终裁结果，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苏州福斯特公司 EVA 胶膜征收 665 美元/吨的关税，时长为五年。2018 年度，本公司向印度市场出口销售额为 2,002.34 万美元。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02,296,596.53	1,179,028,081.70
应收账款	855,125,618.67	760,404,993.48
合计	2,057,422,215.20	1,939,433,075.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

####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8,632,491.05	1,048,912,599.72
商业承兑票据	293,664,105.48	130,115,481.98
合计	1,202,296,596.53	1,179,028,081.70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597,906.1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6,597,906.11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0,223,978.8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10,223,978.85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8,499,630.40
合计	38,499,63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或有事项说明。

##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931,320.38	22.31	14,002,660.74	6.45	202,928,659.64	341,098,603.77	38.15	43,471,299.73	12.74	297,627,304.0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682,921.25	35.76	22,030,615.09	6.34	325,652,306.16	232,954,630.28	26.05	12,649,041.09	5.43	220,305,58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7,687,648.59	41.93	81,142,995.72	19.90	326,544,652.87	320,080,703.20	35.80	77,608,602.95	24.25	242,472,100.25
合计	972,301,890.22	/	117,176,271.55	/	855,125,618.67	894,133,937.25	/	133,728,943.77	/	760,404,993.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信用期内	209,917,776.56	10,495,888.83	5.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信用期外	7,013,543.82	3,506,771.91	50.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216,931,320.38	14,002,660.7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9,139,334.71	16,456,966.71	5.00
1 至 2 年	13,662,758.13	2,732,551.63	20.00
2 至 3 年	4,079,463.32	2,039,731.66	50.00
3 年以上	801,365.09	801,365.09	100.00
合计	347,682,921.25	22,030,615.09	6.3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信用期内	286,428,568.32	14,321,428.42	5.00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信用期外	121,259,080.27	66,821,567.30	55.1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小计	407,687,648.59	81,142,995.72	19.9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6,552,672.22 元。收到坏账准备 5,224.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72,267.9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恒基光伏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440,563.00	该公司已宣告破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核准	否
Solarpark Korea Co Ltd	货款	598,880.49	该公司已宣告破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核准	否
Suniva Inc	货款	532,824.43	该公司已宣告破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核准	否
合计	/	2,572,267.9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5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433,572,009.7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4.5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29,152,022.89元。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39,016.87	811,160.9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824,593.07	27,519,915.12
合计	149,863,609.94	28,331,076.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33,270.13	71,090.24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利息	805,746.74	740,070.75
合计	1,039,016.87	811,160.99

####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029,341.42	100.00	8,204,748.35	5.22	148,824,593.07	29,089,153.52	100.00	1,569,238.40	5.39	27,519,915.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7,029,341.42	/	8,204,748.35	/	148,824,593.07	29,089,153.52	/	1,569,238.40	/	27,519,915.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6,585,049.36	7,829,252.47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56,585,049.36	7,829,252.4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6,585,049.36	7,829,252.47	5.00
1 至 2 年	80,000.00	16,000.00	20.00
2 至 3 年	9,592.37	4,796.19	50.00
3 年以上	354,699.69	354,699.69	100.00
合计	157,029,341.42	8,204,748.35	5.2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征收补偿款	106,434,856.00	
拆借款	47,525,734.52	26,608,796.51
押金保证金	283,270.00	1,665,000.00
预付费账款	1,289,663.31	774,651.31
员工住房借款	1,350,000.00	
其他	145,817.59	40,705.70
合计	157,029,341.42	29,089,153.52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35,509.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	应收征收补偿款	106,434,856.00	1年以内	67.78	5,321,742.80
浙江新能源公司	拆借款	47,106,325.20	1年以内	30.00	2,355,316.26
李伟杰	员工住房借款	750,000.00	1年以内	0.48	37,500.00
唐国栋	员工住房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0.19	15,000.00
童荣柏	员工住房借款	300,000.00	1年以内	0.19	15,000.00
合计	/	154,891,181.20	/	98.64	7,744,559.06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北街道办事处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	106,434,856.00	1年以内	已于2019年1月全部收回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4,109,111.94		574,109,111.94	354,019,111.94		354,019,111.9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930,983.51		13,930,983.51	12,473,437.30		12,473,437.30
合计	588,040,095.45		588,040,095.45	366,492,549.24		366,492,549.24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	期末余额	本期计	减值准
-------	------	------	-----	------	-----	-----

			少		提减值准备	备期末余额
苏州福斯特公司	35,527,377.99			35,527,377.99		
临安福斯特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福斯特贸易公司	31,377,240.28			31,377,240.28		
浙江新能源公司	108,593,013.67	11,560,000.00		120,153,013.67		
福斯特泰国公司	164,421,480.00	162,500,000.00		326,921,480.00		
新材料研究院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安吉福斯特公司		46,030,000.00		46,030,000.00		
合计	354,019,111.94	220,090,000.00		574,109,111.9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2,473,437.30			1,457,546.21						13,930,983.51	
小计	12,473,437.30			1,457,546.21						13,930,983.51	
合计	12,473,437.30			1,457,546.21						13,930,983.51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50,131,142.57	3,002,950,579.86	3,535,004,478.88	2,857,392,490.09

其他业务	98,064,825.95	84,961,455.88	180,536,783.49	144,832,557.07
合计	3,748,195,968.52	3,087,912,035.74	3,715,541,262.37	3,002,225,047.16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7,546.21	1,684,345.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4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58,501,579.09	41,571,859.68
合计	59,965,525.30	113,256,204.99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493.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57,563.54	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45,989.8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		

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7,125.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24,690.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4,759,621.15	其中：P3 厂区搬迁费用净补偿款 303,660,355.56 元；理财产品收益 61,099,265.59 元
所得税影响额	-56,606,874.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88.17	
合计	320,601,298.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1	1.44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0	0.82	0.8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林建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2月26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